高樓雜寫

4-2-9733

林語堂

高樓雜寫

每冊國幣五元

著作人　林涵之

發行人　丁　丁

出版者　作家出版社

總經售　建國書店

南京中山東路三一二號

民國三十年五月初版

寫雜樓高

林涵之著

作家叢書之一

中國作家聯誼會發行

每册售國幣五角

序　言

中國作家聯誼會要編印「作家叢書」，丁丁兄囑我首先贊助，因有本書之出版。

這本小册子裏所搜集的「讀經隨筆」「高樓雜寫」「大家談」，全是在報紙上所發表過了的作品，僅分類略經整理，字句略加增删。

我自來京城，卽寓高樓，最初爲新聲寫稿，題目就取「高樓雜寫」，前後約共寫了二十餘篇，但選入本册中的十八篇，不全是發表在新聲。是年七月，京報三日刊問世，朋友邀我去編副刊，我於第三期起，就按期寫一篇「三日談」，到八月份，京報改爲日刊，「三日談

」改爲「大家談」，我自己約摸也寫了二十餘篇。本册「大家談」十三篇，是合併「三日談」與「大家談」中選出來的，因爲是談話性質的稿件，不宜過長，所以每篇都不過六百字左右。「讀經隨筆」也都發表在京報。

來京已一年了，爲報紙雜誌所寫文章確實不算少，本册所選，都是這一年中無關大體的小文，並非經世宏論。但自己尚引爲滿意者，也正因其非經世宏論，而是說自己的話，編印成册，留一個紀念。其餘洋洋大文，自己也不願重讀一遍，决不想再加保存，讓它去包花生米吧，雖然這本小册子也還是包花生米的東西。

經此戰亂，年老的父母，不堪刺激，先後棄養，家庭情況大變，覺得自己苟延殘喘於人間是多餘的，而把已經發表過了的作品再訂印成册，更是多餘的事。不過想到事變以後，朋友星散，朋輩中定有許多人誤會我現在作風已變，不再像過去那麼的不知天高地厚，此書印成，給朋友見了，可使他們知道我童心未除，還是和過去一樣的不知長進，這在我精神上就是一大安慰了。

三十年四月十六日。林語之

高樓雜寫目錄

無可無不可
小人長戚戚
卷而懷之
百姓不足
聽其言而觀其行
以財發身
小德出入可也
道不同不相爲謀
不在其位不謀其政
危邦不入亂邦不居
言不及義
敬鬼神而遠之君之倉廩實
以力服人
爲民父母
再談爲民父母
寡人好色
四十不動心
持其志無暴其氣
浩然之氣
弔者大悅
寇讎何服之有
取傷廉
必爲之辭

讀經隨筆二十四篇

莫測高深。提精神端穩大煙，自應呼它幾筒。萬事無錢不行，尤應肆意搜括。飽暖必思淫慾，姨太太決不能缺。而他們逢到集會，宏論滔滔，又好像聖人，賢人，君子，清官這一類好聽的名詞全應加在他們的頭上。言行判若兩人，此何故？所謂大德不踰閒。小德出入可也。——集會場所，事關大德，個人行爲，乃屬小德耳。

大德愈是不踰閒，往往小德的出入更不堪。覩於過去唸佛縣長之德政，卒致民怨沸騰，那就是一個很好的例。現在小百姓遇到口口聲聲阿彌陀佛的地方官，每容易引起「小民沒有活命」的憂慮了。

道不同不相爲謀

有話，總要和志同道合的人商量，才有滋味；否則你說公有理，他說婆有理，你說他們沒有道理，他說耶穌自有道理，你講得力乏，他聽得頭痛，結果意見相左，冰炭難融，還是等於沒有商量。

孔子在少年時代，血氣方剛，明明不可做的事，他偏喜更做，明明不可講的話，他偏喜更講，終於周遊列國，無人請教，晚年返魯懂德了做人的天機，論語衛靈公篇上說：「子曰：道不同，不相爲謀」，這是他屢次說話撞壁從經驗上得來的教訓。

所謂「道不同」，我們可分兩方面來說，一種是旨趣上的不同，一種是地位上的不同，譬如說，你歡喜打牌，我歡喜讀經，你我兩人就不相爲謀，我主張還是讀論語，他主張還是來八圈，你要我打牌。我嫌心煩；我

莫測高深。提精神端穩大煙，自應呼它幾筒。萬事無錢不行，尤應肆意搜括。飽暖必思淫慾，姨太太決不能缺。而他們逢到集會，宏論滔滔，又好像聖人，賢人，君子，清官這一類好聽的名詞全應加在他們的頭上。言行判若兩人，此何故？所謂大德不踰閒。小德出入可也。——集會場所，事關大德，個人行爲，乃屬小德耳。

大德愈是不踰閒，往往小德的出入更不堪。覩於過去唸佛縣長之德政，卒致民怨沸騰，那就是一個很好的例。現在小百姓遇到口口聲聲阿彌陀佛的地方官，每容易引起「小民沒有活命」的憂慮了。

道不同不相爲謀

有話，總要和志同道合的人商量，才有滋味；否則你說公有理，他說婆有理，你說他們沒有道理，他說耶穌自有道理，你講得力乏，他聽得頭痛，結果意見相左，冰炭難融，還是等於沒有商量。

孔子在少年時代，血氣方剛，明明不可做的事，他偏喜更做，明明不可講的話，他偏喜更講，終於周遊列國，無人請教，晚年返魯懂德了做人的天機，論語衛靈公篇上說：「子曰：道不同，不相爲謀」，這是他屢次說話撞壁從經驗上得來的教訓。

所謂「道不同」，我們可分兩方面來說，一種是旨趣上的不同，一種是地位上的不同，譬如說，你歡喜打牌，我歡喜讀經，你我兩人就不相爲謀，我主張還是讀論語，他主張還是來八圈，你要我打牌。我嫌心煩；我

可無不可的態度，才保存了生命，假使那時我固執成見，十足革命精神，那末什麼都完結，此時決不會再苟延殘喘於人間。

近來「革命」兩字又爲一般人所稱道了，一年以前，口中吐出這兩字就是罪孽。家鄉人得天獨厚。特別懂得無可無不可的聖教。事變以前，革命與救國相聯繫，各人都倡言革命，好像全是救國英雄？事變以後，革命與闖禍無分別，各人都痛罵革命，於是滿街都是良民。有人罵家鄉人爲無恥；其實這都是無可無不可的聖門之徒。

我細細想想，說來還是慚愧，雖然我自以爲在難中也抱無可無不可的態度，實則我僅做到「無可」而已，還不曾眞做到「無不可」。事變以前，我並不是救國英雄；事變以後，我也不曾痛罵革命，所以也不算頭等良民，我是不革命，同時也不罵革命，我的生命是在勿忘勿忽中保存了的。也正因我的無能，所以我的生活也一晌勿忘勿忽，不僅未能於廿六年份榮宗耀祖，重振門庭，連難中被英雄們所刼去的微薄的祖傳遺產至今也沒有收回來。清夜捫心，不孝之罪，眞義無可辭。

不要輕視了「無可無不可」，澈底的無可無不可，也要有勇氣。

小人長戚戚

據說人類有君子小人之分，做小人的倒無所謂，做君子要有胆量。按論語述而篇：子曰：「君子坦蕩蕩，

莫測高深。提精神端穩大煙，自應呼它幾筒。萬事無錢不行，尤應肆意搜括。飽暖必思淫慾，姨太太決不能缺。而他們逢到集會，宏論滔滔，又好像聖人，賢人，君子，清官這一類好聽的名詞全應加在他們的頭上。言行判若兩人，此何故？所謂大德不踰閒。小德出入可也。——集會場所，事關大德，個人行爲，乃屬小德耳。

大德愈是不踰閒，往往小德的出入更不堪。覩於過去唸佛縣長之德政，卒致民怨沸騰，那就是一個很好的例。現在小百姓遇到口口聲聲阿彌陀佛的地方官，每容易引起「小民沒有活命」的憂慮了。

道不同不相爲謀

有話，總要和志同道合的人商量，才有滋味；否則你說公有理，他說婆有理，你說他們沒有道理，他說耶穌自有道理，你講得力乏，他聽得頭痛，結果意見相左，冰炭難融，還是等於沒有商量。

孔子在少年時代，血氣方剛，明明不可做的事，他偏喜更做，明明不可講的話，他偏喜更講，終於周遊列國，無人請教，晚年返魯懂德了做人的天機，論語衛靈公篇上說：「子曰：道不同，不相爲謀」，這是他屢次說話撞壁從經驗上得來的教訓。

所謂「道不同」，我們可分兩方面來說，一種是旨趣上的不同，一種是地位上的不同，譬如說，你歡喜打牌，我歡喜讀經，你我兩人就不相爲謀，我主張還是讀論語，他主張還是來八圈，你要我打牌。我嫌心煩；我

卷而懷之

論語衛靈公篇，孔子論到蘧伯玉說是：「邦有道則仕。邦無道則可卷而懷之」。「卷」字的意義與捲款潛逃的「捲」字相同，古時祇有此「卷」字，「捲」字是後人添造出來的，古時無洋裝書是不必說，即綫裝書亦非孔子時代所有。那時文字寫在很長的帛上，要讀就拉開來，不讀就卷起來，所以一本書稱爲一卷。我們明白了卷而懷之「卷」即捲款潛逃的「捲」，那末就會覺得孔子那句話眞有意思了。

蘧伯玉究竟何許人也，我們不必去管它。孔子說這句話的原意如何，我們也儘可不求甚解。我們生於現代，應該以現代情形來解釋。邦無道則可卷而懷之，若以現代情形來解釋，則眞信而有徵矣。

話又要說到廿六年份，那年冬天，政府喬遷，地方上弄得皇法全無，既是那國無道，於是一般坦蕩蕩的君子都出來「卷而懷之」。那時民間各家，早經門戶開放，金銀財物，古董字畫，雖憑選擇，不久地方上算是有了組織，於是「卷而懷之」之流，就「邦有道則仕」矣。小百姓毫無辦法，祇怪自己經書沒有讀熟，不懂運用。

而那般「卷而懷之」之流眞聰明，邦無道，固然卷懷之，「却有道則仕」之後，却還是千方百計的實行其「卷而懷之」。現在應該是一切都上軌道了，然而各地方小百姓還是在坦蕩蕩的君子「卷而懷之」之下，飲恨

呑聲，度其悲苦的日子。

小百姓是不會高聲喊苦的，喊苦就是「思想有欠純正」，誰敢擔任這天大的罪名？

嗚呼，悲夫！

百姓不足

古今時代不同，情形各異，假使必欲以古代的情形衡諸現代，那就錯得遠了。就像論語顏淵篇，哀公以荒年的問題向孔子弟子有若討論，有若最後答道：「百姓足，君孰與不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這些話用以白話來解釋，就是說：「百姓的財力充足，你還怕不充足嗎？百姓財力貧乏，你怎麼會充足呢」？這種說法，在古代也許是眞理，但在現代就毫無理由。

現在各地方小百好是窮透了，但各地方官吏却都發了財。百姓的囊中愈是不足，地方官吏的囊中却愈是充足。小百姓與地方官吏始終是對立的，假使小百姓能貧困稍蘇。除非地方官吏是兩袖清風的窮官。要小百姓充足，地方官吏也充足，這是不會有的事。而地方官吏有地方官吏闊綽的場面，窮是窮不得的，何況時至民國，兩袖清風已成歷史上的故事，所以地方官吏自然日進斗金，而小百姓祇能日益貧困。

還有一點理由，地方官吏決不能窮，據說縣長局長非人力所能取得，惟財力始能玉成。人言嘖嘖，當非無因，如此則做官乃將本求利，豈可吃虧？小百姓充足了，自己倒一無所獲，簡直笑話。諺云：「千做萬做，蝕

莫測高深。提精神端穩大煙，自應呼它幾筒。萬事無錢不行，尤應肆意搜括。飽暖必思淫慾，姨太太決不能缺。而他們逢到集會，宏論滔滔，又好像聖人，賢人，君子，清官這一類好聽的名詞全應加在他們的頭上。言行判若兩人，此何故？所謂大德不踰閒。小德出入可也。——集會場所，事關大德，個人行爲，乃屬小德耳。

大德愈是不踰閒，往往小德的出入更不堪。覩於過去唸佛縣長之德政，卒致民怨沸騰，那就是一個很好的例。現在小百姓遇到口口聲聲阿彌陀佛的地方官，每容易引起「小民沒有活命」的憂慮了。

道不同不相爲謀

有話，總要和志同道合的人商量，才有滋味；否則你說公有理，他說婆有理，你說他們沒有道理，他說耶穌自有道理，你講得力乏，他聽得頭痛，結果意見相左，冰炭難融，還是等於沒有商量。

孔子在少年時代，血氣方剛，明明不可做的事，他偏喜更做，明明不可講的話，他偏喜更講，終於周遊列國，無人請教，晚年返魯懂德了做人的天機，論語衛靈公篇上說：「子曰：道不同，不相爲謀」，這是他屢次說話撞壁從經驗上得來的教訓。

所謂「道不同」，我們可分兩方面來說，一種是旨趣上的不同，一種是地位上的不同，譬如說，你歡喜打牌，我歡喜讀經，你我兩人就不相爲謀，我主張還是讀論語，他主張還是來八圈，你要我打牌。我嫌心煩；我

莫測高深。提精神端穩大煙，自應呼它幾筒。萬事無錢不行，尤應肆意搜括。飽暖必思淫慾，姨太太決不能缺。而他們逢到集會，宏論滔滔，又好像聖人，賢人，君子，清官這一類好聽的名詞全應加在他們的頭上。言行判若兩人，此何故？所謂大德不踰閒。小德出入可也。——集會場所，事關大德，個人行爲，乃屬小德耳。

大德愈是不踰閒，往往小德的出入更不堪。覩於過去唸佛縣長之德政，卒致民怨沸騰，那就是一個很好的例。現在小百姓遇到口口聲聲阿彌陀佛的地方官，每容易引起「小民沒有活命」的憂慮了。

道不同不相爲謀

有話，總要和志同道合的人商量，才有滋味；否則你說公有理，他說婆有理，你說他們沒有道理，他說耶穌自有道理，你講得力乏，他聽得頭痛，結果意見相左，冰炭難融，還是等於沒有商量。

孔子在少年時代，血氣方剛，明明不可做的事，他偏喜更做，明明不可講的話，他偏喜更講，終於周遊列國，無人請教，晚年返魯懂德了做人的天機，論語衛靈公篇上說：「子曰：道不同，不相爲謀」，這是他屢次說話撞壁從經驗上得來的教訓。

所謂「道不同」，我們可分兩方面來說，一種是旨趣上的不同，一種是地位上的不同，譬如說，你歡喜打牌，我歡喜讀經，你我兩人就不相爲謀，我主張還是讀論語，他主張還是來八圈，你要我打牌。我嫌心煩；我

足矣」。這是兩千年以前的古文。讀起來不容易明白，竊不自維蠢陋，謹配以現代情形，解釋如左：

生財有大的門徑，（生財有大道）斂錢的方法要多，必須巧立名目。（生之者衆）吃的人却必須少，最好由我獨吞，小百姓多餓死。（食之者寡）做起來手法要快，免被政府查究。（爲之者疾）用起來却儘可舒舒服服慢慢地用。（用之者舒）這樣，法幣永遠可以充足了。（則財恆足矣）

這樣解釋大致是不錯的。不過「知」與「行」究竟是兩件事，我雖懂得一「巧立名目」之類，如何着手却還是悵然。形勢所趨，財決不會發，所以身體瘦弱是瘦定的了。

小德出入可也

論語子張篇子夏曰：「大德不踰閒，小德出入可也」。怎樣算大德？怎樣算小德？並無明文規定。但麻將八圈，大煙兩筒，括點造孽錢，娶個姨太太，凡此種種，應屬小德，當無異議。

假使做人眞要「諸惡不作，衆善奉行」，究竟有失做人意味，所以儒家中庸之道，就主張大德不要超過了範圍，小德就不妨隨便出入。換句話說：也就是公事必須頂眞，官話應該曉亮，個人行爲則儘可馬馬虎虎。

這一點道理，近來各地方官吏頗能善於運用。在公事上也下令禁賭，但自己却賭得眞凶，據故鄉來人談，「麻將」有五千元底者，使小百姓對於他們按月的收入

莫測高深。提精神端穩大煙，自應呼它幾筒。萬事無錢不行，尤應肆意搜括。飽暖必思淫慾，姨太太決不能缺。而他們逢到集會，宏論滔滔，又好像聖人，賢人，君子，清官這一類好聽的名詞全應加在他們的頭上。言行判若兩人，此何故？所謂大德不踰閒。小德出入可也。——集會場所，事關大德，個人行爲，乃屬小德耳。

大德愈是不踰閒，往往小德的出入更不堪。覩於過去唸佛縣長之德政，卒致民怨沸騰，那就是一個很好的例。現在小百姓遇到口口聲聲阿彌陀佛的地方官，每容易引起「小民沒有活命」的憂慮了。

道不同不相爲謀

有話，總要和志同道合的人商量，才有滋味；否則你說公有理，他說婆有理，你說他們沒有道理，他說耶穌自有道理，你講得力乏，他聽得頭痛，結果意見相左，冰炭難融，還是等於沒有商量。

孔子在少年時代，血氣方剛，明明不可做的事，他偏喜更做，明明不可講的話，他偏喜更講，終於周遊列國，無人請教，晚年返魯懂德了做人的天機，論語衛靈公篇上說：「子曰：道不同，不相爲謀」，這是他屢次說話撞壁從經驗上得來的教訓。

所謂「道不同」，我們可分兩方面來說，一種是旨趣上的不同，一種是地位上的不同，譬如說，你歡喜打牌，我歡喜讀經，你我兩人就不相爲謀，我主張還是讀論語，他主張還是來八圈，你要我打牌。我嫌心煩；我

要你讀經，你要斷命，商量全屬徒然，所以還是互不嚕囌的好。

然而這究竟無關大體，而且有時也說不定你在八圈之後也來翻翻經書，我在讀經隨筆完稿之後也來打它八圈。惟有地位上的不同，才眞是無從相謀。

俗語說「下情上達」，其實下情永遠不會上達的，小百姓要求地方官取之於民，用之於民，地方官覺得取來非輕容易，若要用之民，何必取來。小百姓飢寒交迫，沒得命活，地方官驕奢淫佚，以爲各有天命，死人勿關。

小百姓與地方官總是「道不同」的，所以總是「不相爲謀」。假使小百姓偏要和地方官相謀。那末便要被指爲不良之民。

不在其位不謀其政

人生在世，首重「識相」。任何衙門機關，營私舞弊等情，難免有之，你是局外人，你若盤問根底，那就是「不識相」。孔子聖之時者，參透人情世故，論語泰伯篇：「子曰：不在其位，不謀其政，孔子何以語此？蓋卽勸人識相耳。

我入世未深，人情世故懂得很少。記得上次回到故鄉，和財廳有關人員談天，就頗有點不識相。那時爲了包稅問題，社會上頗有點勿三勿四的輿論，各方挾欵以來，求謀稅官，性質一如商賈之賣買，最令人欽佩者，主管人員開源有道，據說稅未徵收，已腰纏萬貫，而

有某視察者因包稅未成，與主管科大搗其蛋，結果聞以數百元貼補損失了案云云。我聽到這些報告，莫測高深，就探問究竟是怎麼一回事？此中滋味究竟如何？我的朋友答道：「事關天機，豈可隨便洩漏，你不在其位，大可不必謀其政」，我得此教訓，羞愧交併，不知所答。

還有一個朋友和我商議籌款問題，我以爲他籌款去國積米糧，細談之下，那知他預備去和某君合夥謀一個縣長玩玩，縣長而合夥經營，被外國人聽了，眞要笑掉門牙。我因爲探問包稅根底已碰了一次壁，所以『縣價』若干，我就不敢再多嚕囌。然而確有其事，這倒是老實話。

以上不過是舉一二例，暮夜贈金，天知地知我知你知之事，何啻萬千？局外人見了他們，祇應相視而笑，莫逆於心。不識相而去問根底，徒然予人以惡劣印象，其中曲折還是不會弄明白的。

不在其位，不謀其政，這個年頭，朋友啊，識相點！

危邦不入亂邦不居

論語泰伯篇：「子曰：危邦不入，亂邦不居」，孔子時代，天下局勢正動盪不安。他周遊列國，到過許多危亂之邦，當然飽嘗檢查等等難堪的嚕囌，而且也許還受到好幾次地方惡棍的恐嚇與敲詐，所以他諄諄告誡後人，危亂之邦，不要進去，不要居住。

現在非戰區域，似乎已告太平，然而這究竟還是表面上的甯靜，地方惡棍，仍每多依附特殊權勢，欺壓平民，尤其是在鄉間，簡直到處是亂邦，到處是危邦，異鄉人不敢進去，本鄉人而薄有資產者亦不敢居住。要是你一貧如洗，或尚能少受嚕囌，假使是薄有資產，邦末一方面有翻譯密探之徒，認爲你思想反動；另一方面有自命愛國志士，責備你不知愛國，在雙重夾攻之下，你的僅存的微薄的資產便會化得一乾二淨。

最近有人談及某鄉的情形，據說賭檯林立，煙館滿街，當地巡官就是廿六年份打家劫舍的好漢，他本來孑然一身，現在則擁有妻妾三名。巡官翻譯密探以及所有英雄，統是好色好貨，民家年輕女子已絕無僅有，姑娘孀婦未及遷徙者，統被搜羅去了。朋友打句笑話：說是「出清存貨」，我則幽默不來，聞此情形，嗤唅話頭而已。

孔子曰：「危邦不入，亂邦不居」，然而四鄉情形，大抵類此，教鄉民到何處去居住呢？

言不及義

書經眞百讀不厭，讀一遍有一遍的認識，讀二遍有二遍的進步，就說我天資雖鈍，但近來重溫經書，却也有許多新發見，論語衛靈公篇：「子曰，羣居終日，言不及義，好行小慧，難矣哉！」

我覺得這幾句話好像專對現在一般地方官而言的，我以前對于「言不及義」以爲就是談女人，談鴉片，談

牌經。現在細想這樣講法尚有不盡然之處。原來「義」與「利」是對立的，四書上說到「利」字，常聯及「義」字。孟子見梁惠王，王曰：「……亦將有以利我國乎？」孟子就答道：「王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所以所謂「言不及義」，也就是「言必及利」。

至于「好行小慧」，我一嚮也僅是以爲歡喜做一點小聰敏，但究竟怎樣算小聰敏，我就講不出來，現在懂得了言不及義也就是言必及利，于是明白這小聰敏也就是巧立名目，名目而要「巧」立，豈非就是小聰敏。

既是分開來一講，合起來就明白了，若聯綴演譯其意，可如下文：「幾位貪官整天聚在一起，所談全是怎樣去撈進法幣的問題。利是要的，但也得要有一個名目，于是大家發表一點小聰敏，來巧立名目。這種情形，嗚呼，難矣哉！」

「難矣哉」本來無須解釋，但有一點我們必須弄明白，所謂「難」，不是他們難，是我們小百姓難。若必欲譯其意，也就是「這種情形，我們小百姓眞沒得命活了。」

敬鬼神而遠之

胆小的中國人一嚮視鬼神爲可怕的東西，在廟宇中所見到的鬼神的像統是面目可憎，兇橫異常，人總是厭惡着鬼神，然而見了鬼神却又不能不恭而敬之，行禮或有疏略，就常會受到鬼神的纏繞，使你寢食不安。

孔子學問包羅萬象，他對於鬼神應怎樣應付的問題

，也有說到，論語雍也篇：「子曰……敬鬼神而遠之」這可說是一個最爲得當的辦法。鬼神的纏繞實在可怕，所以必須敬重，但近是近不得的，多接近了，那是自討嚕囌，巫門多鬼，就是這道理。所以遠是遠一點好。

這個年頭，人間不太平，鬼神的魔力愈益猖獗，弄得到處惡鬼當道，人好像統在倒霉，陰風慘慘，使人懷疑這人間已變成了鬼神的世界。人天天提防着不要被鬼神纏繞，孔子所說的「敬鬼神而遠之，」在這個年頭，益發見得這句話眞是至理名言。

不過人間自有胆大的人，却遍不怕鬼神，他們利用一般胆小的人的心理，逼使焚化錫箔，而他們却就在那裏專掃錫箔灰以漁利。

小百姓則胆小者居多，不敢隨便出門，見了鬼神的像就會嚇得發呆。他們除非必不得已才會想起敬鬼神，他們總是在事先儘可能的設法遠鬼神。就像廟宇之門，總以少走過爲宜，蓋自己倒霉之時，路過廟宇，說不定就會遇着可怕的鬼神來纏繞的。

君之倉廩實

孟子梁惠王篇，孟子對鄒穆公說，這個年頭你的百姓因沒有飯吃餓死了很多，「而君之倉廩實，府庫充」，（語見梁惠下篇「鄒與魯鬨」節）所謂「倉廩實，府庫充」，若易以現代語，也就是說：米處囤積米糧，私囊中法幣充足。

幼時無知，讀到這一節，頗憤恨穆公的混蛋該死，

恨不得早生二千年趕到穆公那裏把它的倉廩府庫全部打毀，要死大家死，現在年事漸長，火氣退盡，覺得官吏與小百姓本是兩個世界，官吏吃飽，小百姓餓死，古既有之，今也特多，不算一回事，毋庸動氣。

現在各地方小百姓多數在遭受飢餓的痛苦，而地方官多數是：「堆米處囤積米糧，私囊中法幣充足。」我懷疑，懷疑地方官全是鄒穆公轉胎。

鄒穆公已是二千年以前的人了，並不可怕，可怕的是鄒穆公時常重入輪迴，再來人間

要希望小百姓有飯吃飽，惟有希望能把鄒穆公打入十八層地獄，使其永不轉胎。

以力服人

中國的民族性確是不大容易使外國了解的。看去似乎剛強，實則十分軟弱，而看去似乎軟弱，有時却也十分剛強。前人論文章，有『陽剛』『陰柔』之分，假使以之論民族性，我們可以說，西洋人是以陽剛取勝，而中國人却以陰柔取勝，然而這是一個浮面的論斷，也不能算是最確當的。

孟子公孫丑篇說：「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力不贍也；以德服人者，中心悅而誠服也。」大抵對付中國人不論以德也好，以力也好，外表總是服的，不過內心却永遠不會十分平服。這正好像一個打過氣的皮球，壓下來總是低下去，待你一放手却又會挺起來。你要他壓下去很省力，但要他不挺起來却毫無辦法。你可以一天

二天的把它壓得不動，但第三天上你稍一放手，它又是昂然而起了。

從外表上看中國人民一响不大關心政治，執政者可隨時使人民屈服。假使以强力來壓迫，人民很少會動手抵禦，但心中却總是自作主張。中國人的不服不像西洋人的露之于面，祇是藏之于心。最拿手傑作的不服的表現，就是給你一個寂寞的痛苦。所以逢到國家大典，很難引起人民的興奮，人民視國家大典遠不如過年那般的認眞，過年，他們却是有一種出之于眞誠的熱鬧的。

外表並不反抗，內心總是不服，這可說是中國民族性的特徵。

為民父母

我們每稱地方官爲父母官，其實這個確有來歷的，孟子梁惠王篇：「爲民父母行政不免于率獸而食人，惡在其爲民父母也」。這也許就是稱「父母官」最早的出典。

官既是父母，小百姓自然就是兒子，所以我們稱頌一個好官，就說「愛民如子」。愛小百姓如對待自己的兒子一般，這固然是官民親熱的說法，不過衡以嚴父孝子的常例，兒子在父親面前，祇能聽任支配，絲毫不得自由，兒子以汗血掙得錢來，應對父親盡甘旨之奉。父母在，做兒子的綵衣承歡，原屬家庭樂事，但父母不死，兒子永遠不得出頭，這也是做兒子的所共有的感覺。

而且兒子輩既良莠不齊，做父母者亦未必全是好人

。行爲乖舛者有之，染有惡劣嗜好者有之。若逢到這種父母，這眞是做兒子的一大不幸。先王以孝治天下，做兒子的又未能因父母之不賢而不孝。父母要抽鴉片，兒子祇得將汗血換來之錢去購太土，以曲盡人子之道，否則那就是逆子，「逆子」的罪名多麼重大，誰敢承受呢。

有好父母的照拂，確是人子之福，但父母而不賢，兒子的心中就甯願做孤哀子，落得自由自在，少受一點委屈與痛苦。

兒子對父母如此，小百姓對父母官也如此。

話說來眞傷心，現在各地方小百姓都願意做孤哀子了。

再談為民父母

昨天寫了一篇「爲民父母，」從孟子上的「爲民父母行政不免於率獸而食人」等語，來說明地方官之稱爲「父母官」確有來歷的，惟限於篇幅，意有未盡，今天再來加以一點補充。

就父子之道而論彼此有相互的責任與義務，因爲子女受了父母養育之恩，所以子女長大之後，對父母應有甘旨之奉，孔子說「父慈子孝」，這是相對的，原意是：父慈，子才應該孝。不過孔子沒有把反面的話說明，其實假使父不慈，那末子不孝也就並無不合。這正和孔子所說「君使臣以禮，臣事君以忠」同一道理，假使君使臣不以禮，臣是應該起來革命的。後世酸儒祇顧下文，不顧上文，遂把孔子相對的原意改爲絕對的「子孝」

『臣忠』，演而爲「君要臣死，不得不死，父要子亡，不得不亡」的謬論，這實在是曲解聖經。

這些討論經義的問題，原不必在此多論，但小百姓吃地方官的苦頭就害在那輩酸儒身上。地方官既就是父母官，父母官對於小百姓並無養育之恩，小百姓對父母官却必須有甘旨之奉；父母官不慈，小百姓却必須要孝。一般地方官見了小百姓就認爲：「我是你們的父母，你們是我的兒子，你們還敢說什麼話！」小百姓困於酸儒之見，自居兒子地位，自然不敢說什麼話，惟有絕對的曲盡孝道，聽受摧壓而已。

小百姓見了地方官都頭痛，聽到「愛民如子」的話，更爲之懍懍然。小百姓是兒子，小百姓眞膈盡霉頭。

父親死了，兒子倒可以出頭，不會再有第二個父親。最使小百姓沒有辦法的是：父母官却死不盡，死了一個，又來一個。

寡人好色

孟子梁惠王篇，孟子和齊宣王談論王政的問題，聽得齊宣王十分贊成，孟子說：「你既是贊成，爲什麼不做呢？」齊宣王很坦白的答道：「寡人有疾，寡人好貨；」「寡人有疾，寡人好色。」好色無須主解，好貨就是貪賦，也就是愛法幣。

好貨好色的齊宣王當然不是好國王，但他肯說老實話，這點是非現代官吏所能及的。好貨好色，原是人之常情，官是人做的，官既就是人，自然也有此同好。不

過現代的官吏生得聰敏，雖各具「寡人之疾」，却不像齊宣王那樣的憨直。他們會拚命的撈法幣，玩女人，但絕不肯自己承認好貨好色。

就以現在一般地方官而論，有好幾位年齡已有抱孫的資格，而還在就向小百姓榨厭所得之資，接連納妾，妓女，歌女，女職員，去招待，兼收並蓄，姨太太走出門，活像他的女兒或媳婦，人家看了不入眼，老頭兒却自以爲風流又似當年，得意非常。而當他召集下屬訓話，一本正經，使人會誤認他爲第一好官。

我對於好貨好色的本身並無意見，祇是厭惡拚命的好貨好色而却偏要冒充好官。

鑒於現代官吏的聰敏，使我覺得坦白承認自己有毛病的齊宣王倒是值得擁護的。

四十不動心

孟子曾對他的弟子公孫丑說過：「我四十不動心」，語見孟子公孫丑篇。關於此句的上下文如何，這裏姑置勿提。聽說清初文壇怪傑金聖嘆某次應試考題就是「四十不動心」，他文才素高，題目發下，立揮而就。主考官驚其迅速，當場批閱，文章根據經義，發揮透澈，主考官連連點頭贊賞，擬即列入首名，可是讀到最後來一個「雖然」，原稿是「雖然，幽野空谷之間，黃金萬兩，有美一人，則夫子動心否乎？曰……」，「曰」字下並無下文，祇是畫了三十九個圈，意即到了四十歲才能不動心，三十九歲那年還是靠不住的。這一來，不用

說，金聖嘆當然名落孫山了。

這是十年前聽來的故事。我覺得孟子的所以稱爲「亞聖」，定是就因他的四十不動心。照聖嘆所說的幽野空谷之間的情形，若衡以常人，則三十九歲當然動心，即就是到了四十歲又豈會不動心？「黃金萬兩，有美一人」，這是多麼富於誘惑力，何況又是在幽野空谷之間？敢問當今四十歲以上的軍民人等，那一個敢嚼誓說不動心？行將就木的老頭兒，見了黃金美人還在瞇花眼笑，何況正當如狼如虎之年的四十歲呢？

細想財與色眞是一件怪物，人儘是外表莊嚴，見了法幣，見了美人，就會混身發軟。孟子的四十不動心，無怪要被譽爲「亞聖」，現代人則除非死了才會不動心，一般地方官之榨取民財，金屋藏嬌，問其年齡，多在四十以上了。

嗚呼！聖人吾不得而見之矣。

持其志無暴其氣

從小常聽得父兄勉勵我：要有「志氣」，放學歸來，也常跟隣家孩兒們合唱「鋼鼓鼕鼕敲，男兒志氣高」的歌曲。兒時一向把「志氣」兩字看作一個「辭」，後來年事漸長，讀書漸多，才覺得「志」與「氣」實在是兩件東西。志乃藏之于內，氣則發之于外，不過有志的人常常很容易動氣，所以志氣兩字才被人連綴而成爲一個「辭」了。

處世本難，有許多場合，你不妨有「志」，但絕對

不允許你有「氣」。「志」藏之於內，人家看不出來，也就無法干涉，「氣」發之於外，那就查有實據，弄得不巧，生命難保。俗語所謂「氣死」，其實氣壞心臟而死者究竟絕無僅有，多數是因你的動「氣」而遭人殺死耳。

舉目斯世，豈能無志，又豈能無氣？然而動氣就是不良之民。怎樣才能免犯這個罪名，那就必須要讀經了。孟子公孫丑篇說：「持其志，無暴其氣」，這是最好的處世格言。人生亂世，見到憤恨的場面，遇到難堪的嚕囌，必須把這「氣」硬硬的嚥下肚中去，我們祇能握住這「志」，「氣」是暴露不得的。

先哲朱伯盧云：「子孫雖愚，經書不可不讀，」眞的，經書是不可不讀的，在這個年頭，至少應該細細一讀『持其志，無暴其氣」。

浩然之氣

昨天讀孟子公孫丑篇至「持其志，無暴其氣，」我寫了一篇隨筆，我說明在某種場合，我們可以有「志」，却不允許我們有「氣」，我又說，人生亂世，我們祇能握住這「志」，「氣」是暴露不得的。今天我繼續把這一章讀下去，讀到公孫丑問；「夫子惡乎長」？孟子答道：「我知言，我善養吾浩然之氣，」我覺得這兩句話又是值得在這裏一談的

人與人談話本來無所謂不懂，不過有時也有言語不通，所以孟子特別聲明「我知言」。照理言語聽得懂更

容易動氣，因爲有許多地方，某種人談話常是凶嚴異常，而孟子却還是能忍耐這口氣，孟子的特別擅長就在此。所謂「浩然之氣」，原意如何，我們也大可不求甚解，衡以現代情形來講，不妨講作很大的氣。——種種特殊形態，種種難堪嚕囌，這不是很大的氣嗎？

心中有了很大的氣怎麼辦呢？那就要「養」，所謂「養」也就是忍耐。誰耐得住，誰就是良民。

不過，有了這股懊惱之氣天下終究是難太平的，世人決不會全有孟子的特長，萬一養不住，問題就大了。所以眞要天下太平，總要不再惹人的「氣」，更要設法消除這「氣」。

弔者大悅

「弔者大悅」，語見孟子滕文公篇。據說原意是贊美孝子的盡禮，不是欣然于死者的去世。不過這裏並不旨在闡述經義，原意儘可不管，假使我們當作這句話是欣然于死者的去世，這倒又是很好的題材。

社會上對于死者的批評總是很寬恕的，在他活着的時候，隣里鄉黨也許對他毫無感情，但見了他的一榻長眠。總也會引起人們同情的悲哀。假使聽到他的死訊而人心大快，見了他的一榻長眠而弔者大悅，那末他決非常人，約而言之，屬于下列三種：一種是凶盜惡匪，一種是土豪劣紳，一種是貪官汚吏。

求得死後博取人們的悲哀，原是很空虛的事，不過，做人究竟不必做到「弔者大悅」的地步。貪官汚吏等

在活着的時候，無能的小百姓當然聽任欺壓，毫無辦法，可是待他們死了，小百姓却會給以一個「弔者大悅」的表情。就像不久之前，某一個地方官死了，街談巷議，都在額手稱慶。這雖然對于死者也是無所謂，但與其遺族却畢竟予以十分難堪的。

我希望活着的人時常能顧及到免致日後遺族感受「弔者大悅」的難堪。

寇讎何服之有

人與人之間必須互尊互愛，才會發生親切的關係。就父子兄弟而論，父慈，子孝；兄愛，弟敬。假使父不慈，兄不愛，而逼着子弟要盡孝盡敬，那就不合情理。

中國民族性素愛和平，但先聖先賢所教訓我們的，不是教我們一味屈服。孟子離婁篇：「孟子告齊宣王曰：君之視臣如手足，則臣視君如腹心；君之視臣如犬馬，則臣視君如國人；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視君如寇仇；……寇仇何服之有？」

現在君臣的名義是沒有了，但統治者與被治者的事實還是有的。商店老板之與學徒，地方長官之與平民，這就好比君臣。學徒與平民，應該對老板與長官表示好感，但老板與長官，對學徒與平民也同樣的應該表示好感。若自恃權勢，百般欺壓，學徒與平民還是死心屈服，那就是天生奴性，該死的東西。

推而言之，且不論階級，人類總有強者與弱者的不同，強者要和弱者發生感情，總得要推誠相愛，和言悅

色，庶幾雙方的關係自會親切，若强凶霸道，逼着弱者定要表示好感，那末弱者的心中祇覺得你是寇讎，何服之有呢？

近三年來小百姓已被視爲土芥，所以小百姓眼中看來到處是寇讎。雖然有許多人在歌舞昇平，但各人視覺不變，前途是未許樂觀的。

取傷廉

廉潔政治已提倡好幾年了，現在還在喊廉潔，爲什麼還在喊呢？這就可知廉潔尚未成功，同志仍須努力。

禁貪污，這頗有點像禁煙賭娼。令文雖有，日久總是玩生。煙賭娼越禁越盛，貪污之風也越禁越盛。一般地方官吏正如戒煙所老闆，戒煙所名稱戒煙，實則賣煙；地方官吏也高喊廉潔，心中却拚命括錢：所不同者，戒煙所老闆求之於人，希望人家去吸：地方官求之於已希望自己來括也。

孟子曰：可以取，可以無取：取傷廉。（語見孟子離婁篇）：原意是：一筆錢，在可以取可以無取的情形之下，你竟取了，那就有傷廉潔。這是孟子的說法。現代人呢，可以取，當然取，可以無取，也不妨一取。他也懂得取了要有傷廉潔的，但見了法幣，如見美人，理知壓不住情感，管它媽，取了再說。所以貪污之風不絕而廉潔之聲高唱，要是貪污之風已絕，自然無用再高喊廉潔了。

小百姓求官吏廉潔，官吏也時常訓勉下屬廉潔，而

自己却希望大量囤積法幣，所以廉潔兩字，終於成了縹渺的理想。

經此事變，小百姓已窮透了，不能再受榨取，我總希望各發天良，可以無取，大家勿取。否則總有一天你所取的全給人家取去。

必為之辭

人類的聰明處，就在善爲飾辭；人類的惡毒處，也就在善爲飾辭。懷有豺狼之心，却說好聽的話：這是人類聰明的行爲，也是人類最惡毒的行爲。

論語季氏篇；季氏將伐顓臾，孔老夫子反對以强凌弱，責備弟子冉有不該不向季氏勸阻，（冉有名求，是季氏的家臣。）冉有曰：「今夫顓臾，固而近於費，今不取，後世必爲子孫憂。」孔子曰：「求，君子疾夫舍曰欲之而必爲之辭。」所謂「舍曰欲之而必爲之辭，」意卽：心裏是要的，但嘴裏却並不承認自己貪欲，而反說出許多假仁假義的話，以欺騙世人。

近世好人也許很少了，而凶惡之徒又可分爲兩種：一種是眞小人，一種是僞君子，性質是同樣的，不過眞小人不及僞君子聰明，眞小人，並不否認自己的不仁不義，僞君子則滿口仁義，而其心險詐，其行狡滑。貪官汚吏以及帝國主義者都俱有此種聰明，各懷豺狼之心而偏說愛民如子，偏說親善合作，這就是「舍曰欲之而必爲之辭」，這是孔老夫子所最爲深惡痛疾的。

人類此種聰明不除則，怨讎相報，人類將永遠不得

安甯。

高樓雜寫

官　架

前天與某部參事談天，他說：「人家做了官，自會官氣十足，我却進出還是步行，官架有點擺不來』。我說：「你就不妨還是維持你原有的風格，大可不必肉麻。」

擺架子實在是天下第一肉麻事，官架尤令人作嘔。拆穿說，各人有狠狽的情況，愛擺官架的人，當退而閒居，閉目靜思自天對人的那副神氣活現的派頭，再對照一下某一時期狠狽的情況，我想他們自己也必啞然失

笑。

我從前教過幾年書，因爲教的是中學，須要兼負一點管理責任，每當學生天眞得過了份，我也時常擺起架子去訓斥他們，而回進教員室我們高談闊論，大多言不及義；自己應受訓斥之處正多，却要去訓斥人家，我常引爲滑稽。

忝爲人師，而且教的是中學生，不得不戴假面具，勉維師道，這實在是出之於不得已的裝作，對同事，儘是位居我下，我就不敢擺絲毫架子，甚至見了茶房，我也承認亦屬同事，我以勞心賺錢，彼以勞力賺錢，我覺得我沒有向他可以擺架子的理由，而且我所遇到的茶房的年齡，多數比我長，以敬老的說法，還是我應該去敬重他呢。

小百姓本無架子可擺，一做官，架子就擺起來了。他們以爲不擺架子似乎不足表示其偉大。其實眞有道德和學問的修養，儘是平民化，自會受世人的崇拜；若憑藉架子以示偉大，那末他的偉大必然的也不過爾爾。

官吏中固有不少值得崇拜的人，但也有許多人滿腹草苞，他的官位，僅因風雲際會僥倖得來，一旦交運，盡換本來面目，得意忘形，這般人的架子，那更不值一看了。而世上也就惟有這般人最會擺架子。

人與人之間，感情的融洽，基於相互的尊敬。在上者一擺架子，在下者逼於威勢，當面雖惟命是聽，內心却無不懷恨，所以眞要上下一心，必須彼此合於正義的親善，不要擺什麼臭架子。

現在是中華民國，人民是主人，官吏不過是國家的公僕，主人不擺架子，倒是僕人擺起架子來，這本就說不過去。至於同屬僕人，尤要互相招拂，職位的高下，不過是偶然的機遇，說不定若干年後，你的地位比我高，或我的地位比你高，此時一擺架子，日後見面將感到不好意思。

總之，要使人承認偉大，必須把眞實的才能拿出來給人看，徒藉架子以自命不凡，則人們決不會驚爲偉大，徒感肉麻而已。

我的命

近幾天在各報的副刊上見在好幾篇說及到命運的文章，這裏我也來談談我的命。

我一向弄不明白自己的「八字」，但我記得我的「八字」中開頭有三個相同的「丁」字，據算命先生說，三丁並頭。一煞獨透，此乃大富大貴之造。幼時父母以爲我命好，叮嚀我格外用功讀書，不要辜負了好命。我也頗知自勉，以爲各部院會長官的位置都在等待着我去做，只待交運的年頭到來。

現在，童年時代已如夢一般的消失了。照算早應交運，然而到今天還是不富不貴。我懷疑算命先生的推算不靈，或者是我的父母將我落地的時辰記錯了，否則怎麼竟還是這樣的清高？

世上也許自有「富貴與我如浮雲」的雅士，但我老實說並非雅士，我正是一個庸俗的人，我天天想富貴，

我怨恨常年的清高。

在最無聊的時候，我常會從家譜上抄下我的「八字」送請算命先生重加審定。我想，父母對於我落地的時辰是決不會記錯的，不富不貴的原因，也許我根本不是好命，第一位算命先生命理不通，他的稱贊也許全是胡言亂道。但事體就這樣巧，每一個算命先生却都異口同聲的說：此造必定大富大貴。這眞使我弄得莫明其妙。不過我還期望有一天能交好運。

幾年來教書編書的苦幹，我對於命運論發生了不信任的見解。我認爲什麼事都賴人爲的努力，命運云云，祇快愚夫婦的無知之論。我覺悟了這一點，乃把珍藏在抽屜中的命書悉付之一炬。本來我爲了算命先生說我是好命，對於所批的命書如同房契田單一樣的看重，現在覺悟算命先生的話完全不可靠，儘是他在命書上批着我可以發百萬之財，但我不能把命書向銀行做抵押借款，我要它做什麼？

然而事變以後，我對於不信命運的見解又有點搖動，一般人絕無做官發財的理由，而竟然在這個時期做官發財了。他們在過去也許自己也不信會有這樣的一天；平升三級，驟然顯貴，這不能不委之於命運。

朋友某君，就是驟然富貴的一人，過去他也是清高得無以自存。有一次他對我說，據算命先生的推算，二十六年份是他轉運的年頭，同是也是一重關口，此關逃過，希望無窮，他在那年並沒有死，現在果然富貴雙收了。即此以觀，命運自有道理。可是我又弄不明白，怎

麼算命先生獨對我的命推算不靈？

也有人說，「六親合一命」。舅父做了部長，外甥才有廳長的希望，證之人情世故，這句話頗有可取。我想，我的不富不貴，毛病也許就出在六親的「八字」欠佳，我自己是好命，這是早由許多算命先生審定屬實，要是我的舅父或叔父伯父岳父中有一個顯貴，我也必然的隨之顯貴。

凡事無可勉强，我此時不必再算命了，我祇須靜等着六親的轉交好運。

抱子心切

爲了身居高樓，公事不忙，坐以待「幣」，嫌其無聊，因此想到寫點小文，來消磨這閒得難過的時間。事先沒有定下題材，心中也實在沒有不吐不快的話。假使有人認爲這文章是一種呻吟，那末我眞是所謂「無病呻吟」。題名「雜寫」，這就因爲信筆所至，隨意舒寫，或嫌其含義籠統，不知我正取其含義籠統，下筆自由，免致文不對題。

前幾次的小文，就基此着手，可是刋出以後，重讀一遍，覺得用語跡近諷刺，言者無心，讀者易滋誤會；故決計自卽日起改變作風，藉免口過。

今天我來談談子女問題吧。

我結婚已有多年，前後生下過四個小孩，但我總計做父親沒有做滿一個月，因爲這四個小孩都是來也匆匆，去也匆匆。第一個小孩是男，他盤居母胎八個月就不

耐煩了，匆匆下地，過了十餘天却又覺得人世間一覽無餘，飄然而去。第二個小孩，也是男，他比第一個小孩還要性急，盤居母胎七個月就出世，時正滬戰打得氣勁，他的見識比我高，知道這局勢是不對了，活下去必無滋味，所以降生僅一星期就飄然而去。第三個小孩是女，但她不像一般女孩子那樣的文靜，也和我第二個小孩同樣的性急，也是盤居母胎七個月就出世，而不到一星期却就飄然而去了。第四個小孩不知是男；還是女？我弄不明白。他是更匆忙了，三個月就出世，那不用說，當然他出世的時日，也就是他去世的時日。

記得我第一次做父親的時候，自己覺得很慚愧，我對妻說：「我自己還像一個小孩，怎麼居然也做起父親來了。妻也示以一種鄙薄的笑意，以爲我眞不像做父親。現在我雖還是像一個小孩，但我却頗想做父親，畢竟年齡又長了幾歲，對鏡自照，覺得做父親的樣子已像，不用自覺慚愧了。

我也明知有子女原是一種累罪，徒然將我辛苦得來的錢分給他享用。就像我父母生了我也絲毫沒有得到我的好處，祇是我幫同父母消耗了大量的法幣。但沒有小孩，也實在覺得太寂寞，人到中年，什麼意興都懶了，倒頗想與子女玩玩，作爲百無聊賴時的消遣。

過去我從來不曾有過「抱子心切」的念頭，祇覺得人家多了子女麻煩得難受。我妻四次的生產，全出于偶然的嚕囌。我每當妻懷了身孕，我常會反悔當時的嚕囌是多事。不知怎麼，近來的心理變了樣，見到人家的子

女多，不覺得麻煩，反會引起我的羨慕。一個朋友譏笑蘇州人的不爭氣，他說蘇州人一世守着三抱主義：早晨起來上茶館抱茶壺，回家無聊抱兒子，興之所至抱老婆。我對於每晨悠閒地抱茶壺，並不感到興趣。抱老婆呢，這是肉麻當有趣，在中年人似乎已不甚相宜。我現在倒眞想抱抱兒子。

至於一般人以爲有了子女，晚年可以享一點子女之福，這點我倒全沒有想到。我想享福祇要多法幣，法幣多了，什麼人都會像孝子一樣的服侍我，自己的子女反要强頭强腦，說不定他們學成歸來，竟會荒謬得看不起自己的父親。所謂孝子云者，本來祇有父母孝兒子。我的希望有子女，完全爲了太寂寞，我願意化費一點法幣來孝敬我的子女。

第一次教書

偶然和朋友談起了教書的苦境，不覺想起了我第一次教書的窘狀。

我第一次教書，還是在十九歲的那年。地點在沿京滬綫的某縣。學校是一所女子中學，教的是國文。

我並不是正式教員，我是去代課的。該校原任國文教員某君，不自殞滅，喪了他的母親。他告假回里，葡萄奔喪。學校當局臨時發來快函邀我去代課。我接到信，當天就乘特快車趕去，踏進學校，沒有坐滿十分鐘，鈴聲響了，恰巧正是上國文課，教務主任就陪我進教室，向學生作了一番介紹，她就退出了。

第一次做教員，恐誰都要感到侷促不安，而且我教的又是女學生，更而且我在那時還是一個十九歲的青年。濟濟一堂，除了我自己，盡是妙齡女郎，置身其間，如入衆香國中。我的心跳了，面上一陣一陣的發熱。

四十幾位學生，八十幾只眼睛，一齊凝視着我。我覺得坐了不甚得體，立着亦不甚得體，手揷在衣袋中不甚得體，靠着教檯亦不甚得體，一時竟想不出一個適當的姿勢。學生看我大感侷促，始之以竊竊私語，繼之以一陣輕微的笑聲。我更窘了，我的心跳得更凶，面上熱得更紅，我恨不得立刻逃出學校，我深悔這次不應該接受學校當局的邀請。

名點過後，我連忙把教本掩護了自己熱得發紅的面容，在我沒有踏進這學校以前，見到了年輕的女子，我會姿意的向她們全身細看。現在這樣一個滿座名姝的環境之下，我却絲毫沒有勇氣向她們看，我祇求她們也不要來看我。

因爲原任的那位先生臨走時正把袁枚的祭妹文講了一半，所以這個鐘頭我是應該把這篇文章繼續講下去。

「某先生講書不大清楚，我們上半篇還弄不明白，請先生重新開頭講起吧」。某一個口齒伶俐的學生提出了這樣一個請求。

我明知她們是有意點我的斤兩，看我會不會讀別字，會不會把文意講成一個不知所云。然而我是絕對的抱着服從主義，對於她們的請求，毫無考慮的接受了下來。

「乾隆丁亥冬……，乾隆丁亥年的冬天……」，我開始把祭妹文從頭分講了。我把那教本緊遮着面容，我怕被她們看去我的窘色。

精神集中於教書，心頭逐漸甯靜了。

「嘻嘻嘻……」，她們又是一陣笑聲。這一笑，又笑得我慌張起來。自己深信這一句是決不會讀別字，文意也決不會講錯的，怎麼她們無端發笑呢？我想，要不是被她們發見了我的衣服上有着破洞，或我的面部不留心塗着了墨色？我自己把全身看了一遍，並沒有看到破洞，也並沒有看到任何可笑的標記；我再把手帕向面部揩拭，也沒有揩到什麼齷齪。她們的笑，眞使我莫明其妙。

女學生最擅癡笑，她們單獨一人會怕羞得閉不開口，一聚衆，那就全是她們的世界。她們看我這樣的慌張，又笑了。我抱定宗旨不理會，繼續一本正經的教我書，我祇希望趕快搖鈴下課，少受這樣侮促不安的恥辱。

可是時間就這樣的不體諒人，愈欲其快，愈覺其慢。我疑心這鐘停了，或是茶房在打瞌睡，怎麼還不搖鈴下課。

等了良久，總算是下課了，走出教室，好如囚犯釋獄，混身輕鬆。當我跨進教務室，聽得廊下有幾位同學的批評：

「這位先生的樣子還像小弟弟」。

「下回我們不要笑了，方才你一笑，他面上漲得通紅」。

「看上去還是第一回教書，資格不老」。

我對於她們的評批全部滿意，我更感謝第二位同學勸同伴下回不要再笑的好意。

搬　家

日來爲了搬家這件事，大費心思。必須搬家的理由有三：孤家寡人的生活實在太寂寞，下午六句鐘後，靜坐高樓，如貶冷宮：此其一。高樓房屋雖大，起居不甚舒服，茶房不諳天機，服侍有欠周到；此其二。樓主僅供午膳，早晚概須自理，菜館價目昂貴，所費殆不合算；此其三。爲了上述三點理由，遂決定了搬家大計。

然而找尋房屋，眞非容易。我沒有備汽車，公家汽車又够不上供我借用，所以住址必須相離甚近，電燈自來水，爲日常應用需要，必須俱備，浴室等衛生設備亦似乎不可缺乏。而法幣來處不易，房價太貴了，又恐賸任不愉快。房屋要好，房價要賤，因此格外感到尋屋的艱難。

前天尋到一所房屋，地點適中，門窗潔淨，那是事變前新建的小洋房。水電以及衛生設備，本來一應俱全，可惜經此浩刼，電燈被人拆去了，自來水龍頭也壞了，抽水馬桶缺少了水箱，浴缸被不知那一位英雄搬走了。「一應俱全」已變成了「一應不全」。

朋友勸我把這座房屋租下了再說。關於水電以及各項設備，就自己出一點錢去裝置或修理。我想到尋屋的不易，也頗想接受我朋友的勸告；不過我此次來京，沒

有與樓主訂下百年契約，萬一三個月後，要我回府休息，那末費了相當可觀的開辦費，寧非怨枉？

記得似乎清人的筆記中有這樣一個記載：某君服官京都，他每天把舖蓋捲起來的，臨睡把舖蓋打開，起身又把舖蓋捲好，以備奉令休養，隨時可以一肩行李，自己挑着就走。

我雖不天天捲舖蓋，却也隨時謹防弄成必須捲舖蓋的局面。人家苦於「欲罷不能」，我却正急着「不欲罷而不能」。而且縱使我努力從公，格外討俏，然而天下事體決難肯定，萬一根本上來一個三長兩短，到那時大老闆延攬乏術，小夥計也就祇得各奔前程。

話頭拉遠，易於犯了「言語失檢」的毛病，上述云云，其實倒眞是講老實話，但畢竟事關天機，未便洩漏，這裏且卽帶住。關於那座小洋房，居住本無不合，祇是開辦費太大，此時要自己出錢裝置各項設備，這總覺得太不值得。

那天我又另外看了許多房屋，不是路程太遠，定是房屋太舊，而且全都沒有電燈。乘興而往，悵然而歸。

家是必須搬來，房屋又這樣難尋，心中大感着急。昨天朋友租了一座房屋，尙有餘屋兩間，我取其相離高樓尙近，往來便利，決計暫爲租下。然而衛生設備全無，電燈留有皮線開關，尙須添置花線燈頭，一時找不到相當的，於是不相當的也就祇得權且租下了。

我也很滿意，因爲房價尙合預算。我想過的，假使衛生設備齊全，房價必貴，有了大量開支，必將大操心

思，反要弄得不衛生。現在房屋雖然簡陋，但按月支付房金，心境可以泰然，這實在倒眞是合了衛生的原則。

勸人吃苦

每個人都希望自己享樂，每個人都希望人家吃苦。基於這種心理，於是自己生活富麗，却勸人安貧；自己把大量法幣存入銀行，却勸人慷慨；自己明哲保身，却勸人冒險；以及做父親的自身愛嫖妓女，却禁止子女寫情書；做長官的自身三妻四妾，却對於下屬的打野鷄認爲行爲失檢。推而至於諺語所稱「官兵可以放火，百姓不許點燈。」全由於這種自私的心理所造成。

人性本惡，鼓勵人吃苦，這是人性本惡的表現之一。你苦了，人家會寄以同情：你苦得透，人家寄以同情也愈深；最後你苦死了，人家都一致嗟歎你死得可憐；然而你究竟是白死的，因爲人家所給你的，終不過是毫不實惠的同情而已。

這裏就以節婦來說吧：過去許多節婦的抑鬱哀怨以死，都出於人們惡意的鼓勵。我一晌認爲鼓勵寡婦守節，這是男子對待女子最殘忍的手段。少婦守寡，這實在是一件强人所難的事。年輕人需要異性的安慰，這是年輕人正常的慾望。鼓勵少婦守節，這就是教她更做忍受壓住慾望的痛苦。靜夜獨宿，其情緒之淒涼爲何如？我過去曾在某一篇小文中說過：守節的石牌坊是青春少女一滴一滴的淚一滴一滴的血所建成的。牌坊建成了，看去是偉大的標記，實在是傷心的建築。男子死了老婆，

可以名正言順的續娶；女子死了丈夫，要鼓勵她去守節，如果她不慣獨宿而與某一個男子發生了苟且或竟大胆地改嫁了，社會上就會予以行爲失檢等不名譽的批評，這就是人類希望自己享樂希望人家吃苦的惡性表現。

少婦守寡，人家會給以同情，實則正是鼓勵她吃苦，待她抑鬱哀怨以死，會給她樹立貞節牌坊，實則並不是在崇揚她的偉大，而正是在得意自己的惡意獲得了成功。

上述節婦云云，這不過是舉一個例。其他許多活得可憐死得偉大的人，全可作如是觀。公共場所激昂慷慨的演講和一本正經的訓話，多數就是這種惡意的鼓勵。

因爲人性本惡，希望人家吃苦，又惟恐人家的不甘吃苦，於是用了種種的方法去鼓勵人家吃苦。「予以同情」和「予以贊美」，就是鼓勵的方法。世上有許多人的硬做忍受痛苦，或竟甘心吃苦，就因了人家的同情和贊美。身居洋房中人見了窮朋友會贊美他的清高，聽到了窮朋友的一番苦境的申述，會示以熱誠的同情，然而窮朋友開口移借十元，他就會來一個「力不從心」的歉辭。所以人家的同情和人家的贊美是最不值得感謝的。

我自知懂得這個天機，所以我就不願安心吃苦。至於時值國難我們應該吃苦這類好聽的話，我希望愛唱這高調人自己也不必去實行（其實這原是用以鼓勵人家而已，自身當然不會眞願吃苦。）我決不鼓勵人家吃苦，我也不想接受人家的鼓勵。

記帳與儲蓄

和妻談談家常，就會討論到錢的問題，妻提出兩點意見：要我記賬，要我儲蓄。我對於妻的意見，全部表示了反對。

我用錢一晌糊塗，糊理糊塗的收入，糊理糊塗的支出。有時似乎寬裕得用不完，但結果還爲糊理糊塗的化個精光；有時似乎拮据得過不過去，但結果還是糊理糊塗的過去。我從來不肯記賬，我覺得記賬是最無謂的工作。反正總是這點收入，總是這點支出；記了賬，收入並不會見得多，支出也並不會見得少。倒是往往看到賬上收入的不多，支出的浩大而心裏增加一層事前的憂急；雖然如果在入不敷出的局面下，不記賬也未必能處之泰然，但至少可以等到臨時慌張，減短一些憂急的時間。

妻的要我記賬，一方面使收入支出有所查考，另一方面也就是要我未雨綢繆，不要臨渴掘井。其實這兩句成語對我是不適合的。假如存欵多，才該翻閱賬簿預算一番，不够應付，可先去提取一點存欵來作準備。像我根本沒有存欵，教我如何未雨綢繆，囊中法幣用完，總不能先向親友借欵。明知到最後也難免出此情非得已的下策，然而也祇得等到最後再謀辦法。

查考既無益於收支，事體也祇得臨渴掘井，所以妻的要我記賬，我表示了反對。

至於要我儲蓄，既不情願，亦不可能。法幣跌了價

，按月收進此幾幾之數，能不虧空，已屬萬幸，怎麼還談得到儲蓄？

而且我是一晌反對儲蓄的。我爲了要用錢，才去賺錢，錢來了不用，何必去賺來？記得過去聽到一個譏笑守財奴的故事，某富人擁有財產十萬，生性吝嗇，不肯浪費一文，某一個窮人就對他說：我和你一樣的。富人問窮人，你怎麼也能和我一樣？窮人說：你有了十萬不用，我沒有十萬也不用，還不是和你一樣麼？這雖是一個無稽的笑話，實在却含有深厚的意味。

我覺得貪錢並不罪過，貪來了錢不用，那才是應該犯衆怒的。譬如說：你甯願安步以當車，不肯坐黃包車，在你算是節省，但黃包車夫統是遇到了像你這樣的人，他們誰有餓死。你不消費，人家就沒有生產。所以把法幣儲藏着不用，正和囤積米粮同樣的罪過，我以爲國家對於擁有大量法幣的人應治以擾亂金融的罪名。

世上一般人對於錢總是「至死方悟」。活着的時候他不肯輕易請人吃一頓點心，必待死了之後，於是親友隣居紛至吊奠，都得去吃一個暢快。

總之，儲錢是愚人的行爲。勸人節省，勸人儲蓄，和鼓勵人吃苦正同樣是人性本惡的表現之一。而且在目前局勢不安甯，法幣儘跌價的時候，儲藏了大量法幣，必多費不少心思，說不定會因此急出病來或甚至急死。若一無儲蓄，那末法幣縱使作爲廢紙，在我也乾淨不犯，心裏倒可甯靜。

基於上述種種理由，我決不儲蓄。以我目前的職位

，注定了我必然兩袖清風。但假使有一天可以容我貪污，我也必定隨意散盡，務使日後卸職歸去，結果還是兩袖清風。

午　睡

吃飽午飯，四肢就會發軟，眼睛抬不開來，逼着我要去午睡。

午睡眞有滋味。晚上有時會失眠，惟有飯後，倒在床上就睡着了。一覺醒來，四肢有力，混身舒服。

我平常總是准十二時吃飯，十二時半到一時半是我午睡的時間。在這時間內，我什麼都不要，我只要去午睡；我什麼都不管，我只管去午睡。我認爲這是我一天中最舒服的時間，也是我一天中最幸福的時間。

我曾經對朋友說過，假使國府要我去當國府主席，我也必定要在下午兩時才肯去就職，如果必欲我在午睡的時間上任，我是甯願犧牲主席的位置而決不肯放棄午睡的。

記得在中學生時代，我與午睡還無好感，有時偶而來一次午睡，醒來會頭昏腦脹，四肢反而無力，而且明明是今日的下午，往往會誤認爲明日的早晨，糊裏糊塗，弄成種種錯覺。後來升爲不值分文的大學生了，遂領悟到午睡的滋味。開始是在某一個下午。隔夜不知還是認眞功課還是恭寫情書，總之是弄到深夜才上床就寢，而且是爲了用腦過度，神經過於興奮，到了床上翻來覆去的不能成眠。心裏想不要去多轉念頭，偏是念頭特別

來得多。默數一二三四，無用；默唸阿彌陀佛，仍是無用。隔壁鼾聲傳來，更增加了我失眠的難過，始之以心裏有點慌急，後來肝火上升了，索性把眼睛睜大，一直到東方微露白色，才迷糊地入睡。澈夜失眠，畢竟有傷精神，那天飯後，坐着無力，就去午睡。這一次的午睡，如登仙界，如食仙菓，滋味甜美，有非言語所能形容。從此我就天天午睡，反以夜眠視爲無足輕重，而以午睡當作我第一嗜好。

我爲了午睡，曾犯上課遲到的過失；我爲了午睡，曾感受種種偪促的不安。學校畢業後，我做教員了。有一次睡過了上課的時間，校長先生走進我臥室來催請，我是窘得無言可答。我攜了教本匆匆的走進教室，翻開教本，一讀四行，就遇到了一個我的先生不曾教過我的陌生字，我不敢教下去，我祇是儘就三行半內旁證曲引翻覆講解的敷衍了這一小時。虧得當時態度還做得從容，並沒有被學生看破了我的毛病，然而自己心裏究竟大感偪促。像這種偪促的不安，雖由於腹中的貧乏，但亦不能不歸咎於午睡的誤事；因爲假使不午睡，我就儘可在事前很從容的去翻查康熙字典，或辭源，決不致臨時慌張。

固然，午睡爲害甚多，不僅上述一事，可是我對於午睡總是發生好感。

朋友對我說：「過去要人都好午睡，你的午睡亦屬要人派頭。」這話我聽得十分窩心。我自愧無能，官話打不來，官架也擺不來，樣樣學不像要人。日後萬一交

運，位居顯要，必至有失禮統。現在天天午睡，可算是局部學習。縱使終我身而不成要人，那末要人派頭已俱，亦足自鳴得意了。

端午念屈原

端午來了。新聲編者未能免俗，要來一個端午專號，囑我寫一篇關於端午的文章。日前爲了高樓雜寫要我另加小題目，已使我大動腦筋，現在題目有了範圍，更感到難於下筆了。

京中生活太高，收支未能相抵，我有點小債，節關來臨，本應感慨系之，但好在親友對於我的小債並不認眞，允許我「端午節看看，八月半算算，年夜還一半。」親友愛我情深，遂使我安渡端午，不用感慨。既無所動於中，於是端午的文章也就格外見得難寫。

交白卷究竟難爲情，這裏我姑且來談談在端午那天和鍾馗同樣有關係的屈原吧。

屈原是我國古代大詩人，是在端午那天投汨羅江自殺的。他不是爲了失戀而自殺，也不是爲了購買公債失敗而自殺，更不是爲了身染惡疾而自殺，據古書的記載，他是爲了楚懷王不用他，眼見國事日非，遂憂憤而自殺了。

我覺得屈原死得眞可憐。實在他大可不必自殺。假使爲了眼見國事日非就要自殺，那末民國以來的人就應該死光了，現在我們都活潑潑的活着，足見他的自殺是多事。

我愛讀屈原的離騷以及九章諸作品，我一晌崇拜他的文藝天才，我常爲他着想：既是楚懷王受羣小包圍，不信任他，他何不出國遊歷，靜待時機，再作計劃？何不組織政黨，向楚懷上來一個革命？如以灰心國事，無意仕途，何不在三閭大夫任內撈一點錢存入國外銀行，優遊林下？消極的自殺，徒然給反對他的靳尙上官大夫輩鼓掌稱快而已，爲他着想，眞太不值得了。

而且我還想，我們讀屈原的離騷，知道他是有一個姊姊的，他的姊姊對他不幸的遭遇，能予以深切之同情，可知她不是一個毫無學識的女子。屈原既有了這樣一個姊姊，何不敎她去向楚懷王走走門路？女人的力量總比男人來得大，怎麼他對於這點也想不到？

我痛惜屈原的薄命，但我又怪他太不懂得做官的天機。什麼「世人皆濁我獨淸，衆人皆醉我獨醒」，照他思想這樣的迂腐，根本就不配做官。楚懷王疏遠了他，他倒自怨自艾起來，其實生成了一副孤高的脾氣，就只能回家去做詩，若干時期的給他做三閭大夫也還是多餘的。

有人說，屈原遭遇的不幸，未始不是幸事；因爲正因其身世的悲哀，遂造就了他大詩人的地位，假使他做官得意，他的偉大的作品也就寫不出來了。這話固然不錯，文藝作品本是苦悶的象徵，安富尊榮以後，人就會失却靈性。然而屈原究竟是不幸的，「大詩人」究竟是一個可憐的頭銜，留得身後之名是最不實惠的虛榮，那能及達官貴吏之能享受一切現實的富麗生活來得舒服？

不過，屈原思想的迂腐，是注定了他是一個薄命詩人了。他的孤高的脾氣不改，縱使不自殺，活着也還是乏味的。

孔子曰：「我從衆」，人是應該從衆的。人家都糊理糊塗，我也糊理糊塗的好。不同流俗，徒然白吃苦頭。

每逢端午，我總想着屈原，我痛惜屈原的薄命，但我又怪他太不懂得做官的天機。

我的京寓

在一條小巷中，有一座十足南京化的舊式房屋，內部的結構是三開間平房三進，我就住在那最後的一進。但這一進房屋也不能容我全部支配，靠西面的一間是我的家，靠東面的一間是我的朋友王先生的家，中間的客堂是兩家公用的。

這一進房屋本由王先生獨資租下來，我當時因急於搬家，一時尋不到相當的房屋，遂和他商量分租一半給我。

那裏沒有自來水，沒有電燈，這也不必說，自然更沒有衛生設備。房間尚不算十分小，早由房主將板壁隔成前後房，板壁上糊着的白報紙已變成黃色，牆壁也並不十分白淨。窗是前後房都有的，但因爲室內本身的暗淡，所所也未必光明鑒亮。天井甚小，見天不大。假使整天閉門家裏坐，會使人沉悶得難過。

當初我看定了這房屋，就回家鄉去攜妻來京，妻在

動身的那天表示十分愉快，抵達南京也感到新奇的有趣，一進寓所見此偪促簡陋的房間，却氣得把滿懷的趣味全部消失了。

房內我辦了些必不可少的傢俱，一只床，一只方檯，兩只靠椅。方檯是本色的，沒有加漆，妻嫌其有欠觀瞻，我說現在房屋既陋，所以也就「因陋就簡」了。其實這是我的託辭。假使房屋不陋，傢俱也未必會不簡的，毛病還是在法幣的並不寬裕，我何嘗不想配以富麗的佈置？

上述的一個組織，就是我目下在京中的寓所，朋輩中也有人稱之爲「公館」。我懶得去翻查辭源了，我不懂公館的定義是怎樣？像我這樣簡陋的寓所能不能稱爲公館？但我每聽到公館兩字，我總覺慚愧得面上發熱。

起初幾天，我也感到不舒服，妻更是樣樣看不入眼。後來漸漸地習慣了，倒也覺得這樣地過着亦並無不合。

晚上，我們以小洋燭代替了電燈，我時在洋燭光不寫文章，那本色的方檯就是我的書桌。燭光搖曳，我坐着埋頭作稿。妻見我苦思冥想，常說此種情景，拍入電影中倒是怪相宜的，觀衆看到這一幕，必能寄以垂憐的同情。實則我却怡然於心，別具情趣。

泛舟秦淮

前天晚上，我們泛舟秦淮河。泛舟的原因有二：幾次到夫子廟聽是靠着沿河的石欄杆上免費欣賞一番河景

，從沒有坐過船。秦淮河的燈影槳聲，一向被詩人們形容得十分熱鬧：而「夜泊秦淮近酒家」，又是十歲以內就讀熟了的好詩，當時就羨慕作者的情趣，恨不得立刻飛到南京來實地嘗試這雅人雅事。現在既到了南京，若再坐失良機，那末日後另候任用歸去，不僅對不住自己，且見了親友也將慚愧得無顏以對。這是第一個原因。

辛苦了一星期，沒有打過牌，沒有看過戲，也沒有上過茶館，除抽幾包香煙以外，簡直沒有一點浪費。雖然做人應該節省，但賺來了錢一點不浪費，這也似乎應犯天怒，因此吃過晚飯，就想怎樣去浪費一點法幣。打牌嫌其費精神，看戲怕熱，上菜館又恐病從口入。左思右想，還是遊秦淮河，這是第二個原因。

我們是聯合了六七人，一齊出發，乘馬車直達夫子廟，招搖過市，各人喜氣洋洋，我們都是第一次去坐船，在事先我們也沒有向人家去探聽泛舟秦淮的價目若干。船孃索價三元，我們運用蘇州人的傳統觀念，予以對折還價。船孃起先有些嚕囌，終於因爲我們固執成見，她也就表示了同情。

船身搖到河中，天上括着不小的風，把船上的燈火吹滅了，四圍一片黑暗，而且河中僅有我們這一只船。同遊的朋友感到涼爽的快感，我却急着不要來一個覆舟的慘劇：朋友心中在構造文思，預備寫一篇文章來貼補此遊的損失，我心中却在默念觀世音菩薩，冀憑佛力來保佑我們的安全。朋友在任意談笑，我獨沉默無言。我

和朋友的心思完全兩樣，一則以喜，一則以懼。

船孃盡力搖動她的槳，船已搖到太平洋六華春之間，電燈光射得全河明亮，四圍又擠滿着遊船，而且那時風勢也小了，我才把忐忑不安的心平靜下來。我想那時縱使覆舟，援救有人，也不致釀成慘劇了。

我停止默念佛號，我開始和朋友談天。朋友周君批評兩大菜館的名稱，他說，太平洋取名大方，六華春就有小家氣。我並不贊同他的意見，我認爲各有可取，我說：太平洋有「大江東去」的氣派，六華春則是有「楊柳岸曉風殘月」的風韻。風平浪靜，我的話就多了。朋友問我方才爲什麼默不開口，我不好意思說明我的胆小，我祇是笑而不答。

船孃把船上的燈重新點上，繼續向前搖動，我在那時才領悟到燈影槳聲的情趣。河中又傳來隔船商女的歌聲。我對於這歌聲却並沒有好感，原因是聲調粗燥，絕不動聽。我想不知是她們生成粗燥的喉嚨？還是日來南京買不到米她們吃的是糠？

船搖過利涉橋，被二道鐵軌攔住去路。只得回頭搖了。在中途，另一只小舟來靠進我們的船身，那小舟上坐着兩位商女，打量我們要不要點唱小曲，我厭聽這粗燥的聲調，而且又是老婆在旁，我連瞟她們一眼的勇氣也沒有。她們感到悵然，就搖開去了。

那時河中的遊客逐漸熱鬧，他們多數在船上徵妓侑酒，樣子不像在船上，倒像是上旅館開房間。秦淮河中並沒有幽雅的風景，所被人歌頌者，僅此一點金粉氣息

而已。

上岸後，我並沒有感到秦淮河的可愛，雖然秦淮河是一晌被詩人們形容得風雅絕倫，但我所實地欣賞到的，僅是「夜泊秦淮進酒家」這一句而已。至於燈影槳聲，什麼河中都有此情趣，固不必專重於秦淮也。

光復與辮子

—爲紀念二十九年雙十節作—

日子決不因人們的難過而遲緩地過，民國已翻了二十九個年頭了。今天是十月十日，二十九年前的今日，國人爲欲求得國家之獨立自由平等，演出了一幕推翻滿清建立民國的盛舉。

因爲這一次的盛舉，是中國民族重光，所以一般人把這一次重建歷史的大業稱爲「光復」。大致年輕人稱爲雙十節或國紀念，老輩人不大習慣於這種新法稱呼，多數稱爲「光復」。

予生也晚，不僅沒有到武昌去參加起義，連豎白旗的工作都不及去做，這是說來很慚愧的。先父在日，談起光復的情形，精神很足，據說當時人心的緊張與興奮，正和每次時局的特變同樣。一般人所惶惶不安的，是身後拖着的一條又長又粗的「辮子」。這個怪東西，本來並不合乎文武周公孔子之道，但時期一長久，也會認爲這是天經地義的做人必需之品，截而去之，最初幾天也會覺得怪形怪狀，羞答答地不好意思見人。這種見地，正好像滿清本來是異族入主中國，讀點聖賢書的士大夫

應該予以反抗，但時期一長久，也會認爲這是天經地義的漢族應認受其蹂躪，倡言革命，倒反而是異端邪說。

幼時聽到關於光復的經過很多，我所最愛聽的却就是一條「辮子」。過去外國人笑我們身後拖着「尾巴」，與女子纏小脚及手捧水煙筒隨地吐痰等，同作爲中國人的特徵，這是對我們的侮辱。然而我所引以爲快慰的，正是「予生也晚」，我沒有留過辮子。老年人譏笑我們毛頭小伙子懂得什麼，我們這輩小伙子果然懂得很少，但沒有留過辮子。這是頗足跨耀於老年人面前的。

略談生趣

做人應該有點做人的趣味。嚴肅不一定是不必要的表情，好像在死人靈前致哀就應該十分嚴肅，但處處嚴肅，見了活人也像在死人靈前致哀同樣的嚴肅，這就會使人感到生趣索然。

所以人在死人靈前致哀以外，總喜自由談笑，有一點生趣。自由談笑，原非荒謬，法律上也並沒有禁止的明文；然而天下似乎很容易的事體做起來也會覺得隨處有所未便。在習慣上，中國人御下是十分嚴肅的。「兩眼下視黃泉，看天就是傲慢，一臉裝出死相，說笑就是放肆」，（魯迅語）家長就以這觀念來約束子弟，教師就以這觀念來約束學生，老闆就以這觀念來約束夥計，長官就以這觀念來約束下屬。子弟見了家長，學生見了教師，夥計見了老闆。下屬見了長官，生趣全無，祇是一臉死相而已。

而所謂「一臉死相」，倒也並不僅是指在下的子弟，學生，夥計與下屬一方面的，在上的家長，教師，老闆與長官，爲了誠恐有失體統，維持其威嚴，也得裝出一臉死相，於是雙方晤談，明明都是活人，却都變成了死人。

人活在世上，都想有點生趣，可是人又不幸而要做子弟、學生、夥計與下屬，弄得生趣毫無。即幸而做了家長、教師、老闆與長官，又因了要使在下者對他表示恭敬，於是自己也祇得倍着裝出一臉死相，也是弄得生趣毫無。

小孩可以儘活潑，儘隨隨便便，縱使失態，人們也會原諒其年幼無和。做了大人，隨處要就拘束了，就隨處應該裝出一臉死相。習慣是如此，所以做了大人就會覺得生趣毫無而羨慕兒童的天眞、活潑、與自由。

袁中郎敍陳正甫會心集有云：「世人所難得者惟趣。……當其爲童子也不知有趣，然無往而非趣也。面無端容，目無定睛，口喃喃而欲語，足跳躍而不定，人生之至樂，眞無踰於此者。……迨夫年漸長，官漸高，品漸大，有身如桎，有心如棘，毛孔骨節，俱爲聞見知識所縛，入理愈深，然其去趣愈遠矣。……」

由上錄一節話而論，高級長官就是「去趣愈遠」的人。話是不錯的，假使年愈長，而官不高，品不大，好像僅做了家長教師或規模不大的老闆，究竟自由談笑的機會還多，最要不得的是做一品大員，假使天天自以爲身居顯職，一臉死相，那末在他自己是「去趣愈遠」，

同時在人家看來是「去死愈近」；因爲人家見了他必像在死人靈前致哀那麼的嚴肅。

世上本無事，庸人自擾之，我眞不懂世人還什麼喜歡裝出一臉死相？

關于思想

思想是由生活環境來決定的。朋友說我思想太幼稚，這在我並不認爲是一種辱罵，我承認，這是很正確的批評。幼時所受的家庭教育就決定了我的思想的不會高明。

我父親對於讀書着實費過一點心力，十三經讀得滾瓜爛熟，但他讀書的期望，不過希望自己成爲古書中的所謂「君子」，從來不曾想到做「革命家」。他從來不曾了解革命的眞諦，他認爲革命與「犯上作亂」，沒有什麼區別。犯上作亂是君子所切戒，所以革命也是萬萬要不得的。他就以這種思想來訓我，他不允許我有重奠乾坤的狂妄之念，只希望我能繼承書香門第守份安命的一貫遺風。

父親還很重視於所謂「福澤」，以爲溫柔敦厚，乃載福之道；思想激烈，有傷忠厚，所以我家的石庫門上貼着一副對聯是：「知足常樂，能忍自安」。知足能忍是良民，革命就是闖禍，小百姓最高的理想是榮華富貴做一品大臣，假使再求其上，推倒君主，那就是不忠。不忠了，當然就是不孝不仁不義之人，書香子弟，豈可不忠不孝不仁不義？父親把爲「臣」之道與爲「人」之

道總是併爲一談的，他希望我成爲「賢人」，同時也希望我成爲「賢臣」。賢臣應溫柔敦厚，自求多福，自然不應思想激烈，參加革命。我家客堂中還有一副對聯是：「汾陽大富貴亦壽考，盧陵蓄道德能文章」。父親以爲我假使對於「大富貴亦壽考」「蓄道德能文章」兼而有之，那眞是他最理想的兒子了，

當我幼時，已有所謂新法學堂，父親對於「的了麼呢」，祇同洪水猛獸，「人手足刀尺」，也認爲過於淺薄，所以我開頭受學還是先從神童詩着手：「天子重英豪，文章教爾曹，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讀得特熟，印象特深，時國體雖已改革，我却還是願神馳於狀元及第奉旨歸鄉這種故事。

父親督責讀書甚嚴，我在幼時却是讀了一點舊書「弟子職」「朱子家訓」這些書現在一般小伙子很少會去讀的而我都經逐字熟讀。「四書」自然更不容不讀，但我不知其中含有什麼政治哲學思想，父親祇當它是修身教科書，我也祇當它是修身教科書。

家庭給我的思想訓練如上述，此時思想的幼稚自屬應該。朋友勉勵我思想前進，我却牢牢記住「大富貴亦壽考」「蓄道德能文章」。嗚呼噫嘻，奈何奈何！

關於「演講」

演講是一種專門的本領，有許多人平時與朋友晤言一室之內，口才伶俐。談笑風生，但教他正式演講，他就會面紅耳赤，格格不吐。有許多人坐在臺下滿腹意見

，但上了臺却會急得一句話都說不出來。

記得我當童年，某次參加學校中的英語演說競賽會，事前把英語週刊上的一篇文章讀得爛熟，以爲上臺表現必能勝任愉快，那知立上了臺突然心跳，心一跳就把讀熟了的文章忘記了一半。臺下同學見我的偈促不安，忍不住笑了。他們一笑，把我另一半所讀熟的文章又忘記了；而且竟引得我也忍俊不住，於是同學們愈笑的氣勁，我也笑得無法抑制，終於我羞愧無地的逃下臺來，那天我並沒有演說一句話，倒像是參加了一次笑的競賽。

離開了學生時代，人們隨着年齡的增長而老練了。有幾次被人拉去出席某幾個團體演講，雖不曾鬧出童年時代登臺演笑的滑稽，但預備了十分材料，上臺所說出的總得要打一個七折八扣，走下了臺，我又深悔當時語焉不詳，恨不得再上臺去補充幾句。有時我以爲此次所整備了材料至少可講半小時，但不知怎樣的，上了臺，我那只手錶特別走得慢，全部材料發揮殆盡，一看錶，還只過十分鐘。

我不擅演講，演講又給我受過許多窘困，所以我怕演講。

× × ×

我怕演講，因此我在任何集會中不大歡喜有這演講的節目。晚近以來，不僅學校開學公司開幕有演講，連宴會，討老婆以及死了人都得要演講，這實在是大可不必的，尤其是舉行婚禮，新郎新娘像木偶般的立在禮堂

上行禮如儀，這原是極不自然的表演，他倆總希望趕快草草結束，他倆心裏祇在想像夜闌人散後可以經歷怎樣一個又驚又喜的情境，那裏有什麼心思來聽人家的演講？假如他叨叨不絕的頌揚他倆結合的美滿，他倆不僅不會感謝你的感情，也許會反而要討厭你的嚕囌。

演講而講得好，自然也能動人聽聞，若講得不好，演辭又長，這眞是天下第一討厭事，

不久以前，我被邀去參加某團體的宴會，在我出席的目的原是去吃飯，那知席間却來了一個演講的節目。其中有一位來賓的演辭特別長，聽得我祇想睡覺，不想吃飯了。待他講完，席間一片鼓掌聲，才把我昏昏欲睡的精神重新振足。事後我想患失眼症的人遇到了他倒有辦法，現在他的職業是「政界」其實改行爲催眠家倒是怪相宜的。

我以爲勸人把使聽者討厭的演講辭減短，也是一大功德。

我的嗜好

我常對朋友們說，做人總應該有點嗜好，假使一點嗜好也沒有，那就枉爲人了。

不過，我話雖這樣說，究竟我自己有什麼嗜好，我却也說不出來。我在童年時代就學會了吃酒，在童年時代就學會了打牌，成年後又學會了吸香煙，還曾抽過一次鴉片，也曾到過三次舞場，也曾上過兩次妓院，我似乎無惡不作，實則却都不能算是我的嗜好，我雖能吃酒

，但並不天天吃酒，一年不吃酒，我也決不會感到酒渴；我雖能打牌，但並不天天打牌，一年不打牌，我決不會感到手癢。至於進舞場，上妓院，更祇是偶然去呆看人家的有趣，我自己却一無所得，鴉片僅抽過一次，自然更談不到嗜好，天天消耗，數年來持之以恆的，就是香煙，但眞要停吸若干天，也決不會感到難過。縱使這算是我的嗜好，那末做了人，僅此一點嗜好，也覺得太起碼了。

我現在頗想加添一種嗜好。

我想天天吃酒。從來文人，莫不嗜酒，文人而不嗜酒，似乎就失其風雅。劉伶、阮藉、陶淵明、李白，都是嗜酒有名的風雅中人。歐陽修雖說醉翁之意不在酒，但他自號醉翁，畢竟與酒發生了好感。我雖非文人，却也常想假充風雅。如果天天吃酒，也許人家就會承認我是風雅之士。「風雅」兩字，雖並不像特任官那樣的顯貴，但究竟是一個清高的名詞。而且反正我假使不尙風雅，特任官的銜頭也還是弄不到的，所以樂得自鳴清高，

不過，吃酒我又怕吃醉了神經失常，濫發酒話。固然，我自問平生行爲坦白，事無不可對人言，但說話究竟應該因地制宜。譬如說，在窮朋友面前，囊中尙多餘蓄這類話，究以少說爲妙；反之，在十足富貴氣的場合，就不便談苦境，講窮話。而吃醉了酒，那就全無理智，胡言亂道，難免大失體統。而且在這個年頭，說話尤該謹愼，若稱心適意，濫發酒話，不僅風雅中人做不到

，恐連最起碼的做「人」也會發生了問題，

這樣一想，我又不敢以吃酒作爲我的嗜好了。

我想天天打牌。記得某詩人說過，「吃飽飯，打麻將，國家事，管他娘」，（詞句或有出入，意義大致如此）。所以打牌亦一風雅事。而且世俗還有「衛生八圈」之說。我身體一向瘦弱，着實應該衛生。住所簡陋狹小，衛生設備全無，件件添裝，法幣不敷支配，辦副麻將牌究竟輕而易舉。公餘之暇，來它八圈，多麼悠閒，多麼寫意！贏了一點錢，可以看電影，遊名勝。或者辦點豐盛酒菜，宴請朋友；或者買件時式衣料，討好老婆。既合衛生原則，又有法幣進賬，一舉數得，何樂不爲？

不過打牌固然有贏，但亦難免要輸。輸了怎麼辦呢？眞的，這倒又是問題了。本來打牌不輸，原是天下第一職業，然而那裏眞能常保不輸？而且也許因爲我對於打牌的技術並不高明，過去事實，十次中倒有九次是輸的。此後能否轉風，殊無把握。萬一天天打牌，天天輸錢，那末不僅上述的看電影、遊名勝、宴請朋友，討好老婆，全屬夢想，竊恐於衛生原則，亦大爲不合，因爲我把錢輸光了，必將大動腦筋，澈夜失眠；甚至說不定將弄得「無以爲生」，還怎麼談得到「衛生」？

這樣一想，打牌作爲我的嗜好，亦非所宜。

我想天天抽鴉片，一榻橫陳，吞雲吐霧，此事第一安閒，第一舒服。聽說煙館中糖食水菓，一應俱全，而且還有美麗的女招待代爲裝煙。我更愛這「煙槍」的名稱。我自恨文弱無能，長槍、手槍、幾關槍都沒有執過

，能天天手執煙槍，在我也能感到聊勝於無的興趣。

不過，予生也晚，我深悔不曾早十年染此嗜好，因爲現在煙館已改爲戒煙所了。戒煙所究竟是什麼一回事，我弄不明白，顧名思義，總是教人戒煙。我對於鴉片的嗜好還沒有養成，先要進去戒煙，豈非笑話？爲了要加添嗜好，才想到抽煙，抽煙而進戒煙所，總覺得失我本意。再說句老實話，目前煙價太貴，呼呼香煙，已覺勝任不愉快，雲土大土，更無力應付，所以鴉片是決計吃不成的。

我想，還是天天玩玩商女吧。好色天性，軍民一體。儘是德高望重的人，看去神氣活現，像煞有介事，但一見美色，無不軟化。商女應酬週到，別具迷人法術，更能使英雄氣短。沉醉紅樓，如登仙界，養成這種嗜好，眞是最爲樂惠了。

不過，我得說老實話：我頗想嫖妓，可惜我怕老婆。我常年潔身自好，她還是監視甚嚴。我偶爾與人家小姐略談片刻，她就會急着不要發生了奇妙的嚕囌。其實我自己很明白，貌不驚人，才不出衆，縱使我要對於人家的小姐存心不良，恐小姐們也不會來接受我這不良的存心。但我的老婆看得我十分名貴，她所見甚淺，以爲世上所有年輕女子都會像她自己一樣的對我表示好感。她天天急着不要人家奪去了自己的丈夫，她最好要我除對她儘示好感以外，對於其他女子，應守着「男女授受不親」的聖訓。所以我細想在這樣一個情形之下，對於嫖妓的嗜好，雖心有所甘爲，却勢有所不能。

左想右想，煙酒嫖賭，路路不通，雖欲無惡不作，然亦無惡可作。若就棄邪歸正而言，本來可以讀書爲嗜好。記得幼時在私塾裏讀書，先生就用「書中自有黃金屋，書中自有顏如玉」這兩句話來引誘我讀書的興趣。我當時腦筋簡單，以爲先生不會說謊，對於這兩句話深信不疑，讀書十分認眞。但十年下，既沒有讀得「黃金屋」，亦沒有讀得「顏如玉」，再讀下去，料想還是失望。現在自覺較幼時聰明得多，這種嗜好，還是讓愚人去做。我是決不願再染此嗜好了。

至於收藏古董字畫，亦屬高級嗜好之一。但我自知對於鑑賞能力，並不高明。如果傾家蕩產，換來盡是贋品，不僅徒涉虛耗，兼且貽笑法家。這個嗜好，又是萬萬要不得。

大概命裏注定，我是祇配呼呼香煙，其他嗜好，概與本人無緣。但近來香煙價目飛漲，法幣來處不易，我想索性連這嗜好也戒掉了吧，反正我總是枉爲了人。

大家談

自吃飯

我家最近僱用一個女僕，事先我就和她言明膳宿自理。我對於她提出膳食津貼的要求如數應允，所以她也就同意了膳宿自理的辦法。

這是我來京第二次僱用的女僕。

記得我第一次的女僕，我是和她言明供膳不供宿。原因是我來京時攜帶行李甚簡，租賃房屋又小，既沒有備僕人的被褥，更沒有餘地可置僕人的床鋪，所以定了供膳不供宿的辦法。虧得那個女僕就住在附近，所以她

也並無異議。旬日前她因死去了她的愛兒，萬事灰心，遂向我辭職。我當他辭職之後的第二天，就由朋友的介紹，重新找到了也是居住在附近的一個女僕。

第二次的女僕來受任，京中米價不僅飛漲，賒米已甚困難，形勢所趨，有大家無飯吃的恐慌，而且我家是一夫一妻最合標準的小家庭。有時我攜妻往夫子廟一帶吃飯，家中本就可以停止伙食，而因了一個僕人倒多了一件柴米油鹽的心事。爲了上述兩點原因，所以第二次僱用女僕就一准教她自吃飯。

米價較事變前漲上十倍以上，正和時局同樣的進入非常狀態中，我每見僕人的三大碗飯，常使我自己急得沒有勇氣添飯。現在僕人自吃飯了，在我心境上輕鬆了不少。

僱用僕人自吃飯，我還是第一次。假使米價繼漲不已，我想，總有一天我們男同胞討老婆也還訂立自吃飯的合同。

避　暑

日來天氣太熱了，熱得令人頭腦發昏，什麼都懶得去做。坐在室中嫌熱，立在廊下也熱，我眞頗想跳秦淮河，浸在水中也許會感到涼快，可惜我不習游泳，又恐跳了下去，爬不起來。

朋友勸我往城北古林寺避暑。我對於南京情形全不熟悉，却也在報上見到古林寺避暑的廣告，知道那裏陰涼舒暢，而所備素齋又著名京市。我的寓所簡陋狹小，

悶熱異常，在這炎暑逼人的夏天，遷入陰涼舒暢的寺院中居住，實在是最相宜的。不過避暑寺院，總要六根清淨，萬事不管，那才眞能領略古寺鐘聲的情趣。像我呢，治國平天下的事也許無勞操心，修身齊家的事却不容不管。柴燒完了，妻要來嘮叨，米吃完了，妻又要嚕囌。妻又熟習算術，常要來和我盤算家用，經妻一算，常會使我已扇涼了的身體重復熱得出汗。所以我想，有妻侍奉在側，而妻的算術不退步，我縱使避暑到北極去，也還是要熱熱的。

就說妻的算術退步了，我還是不能往古林寺避暑。到那裏去，我以爲總該辭去本兼各職，庶幾清淨無爲。但我辭去了本兼各職，法幣來處更難，老和尙不見得肯免費供我享受素齋，雖然我對於吃素還是吃不來。

細想避暑雖是一個聽慣了的名詞，可是也得有閒有錢的非常之人纔能辦到，我們一般雖在非常時期中生存，而並不是非常之人，那末祇得忍受這炎熱的氣候。

請勿打人

有人譏笑蘇州人的嘴說不動手，以爲這是懦弱無用的行爲，其實正是東方道義的精神。

晚近以來，刑法上廢除體罰，這就是世界文明的進步；打人是野蠻人的行爲，文明人不應有此暴行的。

前天道經某某路，見有某一個西裝少年在某一商店和店夥們爭噪。少年西裝筆挺，樣子倒像是一個文明人，可惜大致讀書無多，涵養功夫甚淺，或者家庭教育卑

劣，開口就是罵人，接着是以櫃檯上的算盤直向該店夥擲去。該少年氣勢暴漲，自以爲不可一世，其實他眞是一個最混蛋的東西！

打人犯違警法，怎麼外表這樣神氣的人連這點也不懂？店夥或有不是之處，你儘可依法控告，或鳴警拿辦，或甚而至於依法將店夥執行鎗決，無論如何不應擅即動手打人，現行法律沒有責打的規定，打人總是錯的！

上述的一節暴行，固然是適然遇見，但類乎此種的野蠻表現，我們隨時會看到。時代進至二十世紀，人類還沒有脫盡野蠻的劣性，這是人類的恥辱。

文明人應具有文明人的風度，有話好講，請勿打人。

託謀差使

人家以爲在南京機關中服務都是做官，做了官都有用人之權；不知官有大小，正好像幼時教科書上所讀到的「狗」的一課：狗有大小，有大狗，有小狗，官也有大小，有大官，有小官。假使一官如豆大，那末自己「被人用」也常在急着三長兩短的不測，怎麼談得上也用人？

近來常有朋友寫信來託我謀差使，朋友以爲託我謀點小差使是不用費什麼力的，其實他們太不懂得世情，像我當一個七品小京官（予生也晚，不知清朝的官制是怎樣算法的，以我目前的職位而論，大致屬於最起碼的七品）那裏有什麼力量替人謀差使？一品大員上任，常

有「延攬有心，維持乏術」的聲明，所謂乏術云者，倒還不是全無辦法，不過缺乏辦法而已。像我呢，延攬却也有心，維持根本「無」術，每讀朋友託謀差使的信，常使我慚愧得沒有勇氣讀下去。

昨天又接到一個朋友來信，也是託我謀差使，信中的話說的够漂亮，其中最精彩的是：「足下與×部長誼屬同事，交誼必深，區區小職位，當能一言而成」，信末寫着立候回覆，并加以密圈。我和他情非泛泛，不好意思不覆，我的覆信是這樣說：「囑我謀小職位，決不如你想像中的那麼容易。要是沒有機會和力量，謀小職位和謀大職位同樣的是一件難事。我和×部長雖誼屋同事，但『交誼必深』這句話還相差得遠呢。我希望你把天下事體不要看到那麼簡單」。我知道這封信將使他感到大爲失望，但這是他的發昏，不是我的不講交情。

關於「久仰」

諺稱世俗應酬話有十八句，究竟是怎樣的十八句，我也弄不明白。「久仰久仰」，大致也應該算是十八句頭之一。

初次見面第一句的敷衍話總是彼此互道「久仰」，反正這是敷衍話，倒不必眞是仰過，從來不曾仰過的人，此時儘不妨這樣的說一句　雖然這明明是一句謊話，但人家決不會很認眞的盤問你怎麼會仰我！從什麼時候仰起？仰過了多少時日？

「久仰」是敷衍話，是謊話，然而有時却也有出之

於眞誠的表示，這正好像通常寫信所用「甚念甚念」，多數原是一種敷衍，原是從來沒有想到過他，但究竟也有眞的時常在想到他的。不過，往往眞是久仰的人，見了面却覺得並不值得一仰。

我平時歡喜弄弄筆頭，於是「以文會友」，結識了一些寫文章的朋友。每多朋友在未見面前，彼此讀過彼此的作品。彼此欽佩彼此寫作的技巧，經過若干時期由於某一個機緣而彼此見面了，那時互道一聲「久仰」倒是眞話，祇是彼此心中各在盤算：怎麼某人原來就是這一個樣子的人？

在文章上以爲他嫻於辭令，但往往見了面他卻是一個格格不吐最不善言辭的人；在文章上以爲他是白面書生，但往往見了面他卻是一個彪形大漢。

最近我遇到一個朋友，他因讀了我的文章而渴望與我面談一次，在某一天，我們居然會面了，我們很親切的握着手互道一聲久仰。但當時他見了我就說，他理想中的我不是這樣一個人，未見面前，他以爲我定是一個四十以上的人了，那知我還是一個將近而立的小夥子，我知道他是失望了，事先他也許以爲我是值得一仰的，但見了面却就覺得並不值得一仰。

從蘇州人打官話說起

「天不怕，地不怕。祇怕蘇州人打官話」，蘇州人打官話爲什麼這樣可怕，我說不出所以然來，但這幾句諺語却是流行於京滬綫一帶。

蘇州有蘇州的土白，這正和各地有各地的土白同樣，祇是蘇州人特別的不善於作南腔北調。

像我就是蘇州人。我眞怕打官話，這倒不是爲了誠恐使人駭怕，原因是對於普通話太少訓練，硬裝南腔北調實在太費力了。

記得在事變前，我有一次從南京到上海，上車時和一位對面的座客搭衍起來，他講的是普通話。我也勉以普通話回答。雙方因爲旅途的無聊，不絕的暢談，講得我舌蔽唇焦，面紅筋脹，吃力非常。一直談到鎭江，這位座客聽出我的普通話有破綻，他用了一句蘇州話來問我：「倷阿是蘇州人」？『是格』我立刻也改用蘇州話來回答。再一談之下原來是同鄉，彼此不禁大笑，覺得方才用足了力的强作南腔北調，簡直多事。他是到蘇州的，於是從鎭江到蘇州的途中，我們就毫不費力的各用本鄉土白來表達一切了。

我不善作普通話，但我認爲普通話確是人人應該學習的。中國地域太廣。各地方言特殊，言語隔閡，這不僅影響於對異鄉人易於引起誤會，抑且也是中國未易統一的一大病根。

誰都會相信，假使蘇州人與廣東人或福建人互以本鄉土白談天，定使雙方都覺得比外國話還難懂。

海通以還，在洋學堂讀過幾年書或在上海住過幾年的人，多少懂得一點英語，此次與日本一打仗，更是大家都懂得一二句『消搭可希』了。可笑的倒是中國人自己講話有時竟會一句都聽不懂。

欲齊其家

幼時讀大學，讀到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這一節話，曾三致意焉。當時自負甚高，頗想日後長大成人，與以『一以貫之』的實行。現在進入中年，受過一點世事的磨折，火氣退了九分。自維駑陋，治國平天下的事能力有所不及，修身之餘，祇想來齊家。

查我家除我自己以外，僅我妻一人而已，上無老，下無小，論理我的家是很容易齊的。然而由於我妻脾氣之『七更八十調』，倒覺得齊家之難，不僅不亞於治國平天下，也許比治國平天下更難。

我主張吃肉，我妻偏主張吃魚；我主張遊秦淮河，我妻偏主張遊雞鳴寺，我在晚上要靜心寫點文章，我妻偏要『夜八圈』；我想經濟權由我操縱，我妻偏要事事顧問，向我爭權奪利。總之，家事一團糟糕，欲齊不得。最可笑的，我妻最近向我提議。以後凡是我用若干錢。她也得用若干錢。我吃香煙，她雖無此嗜好，但也得每天把香煙錢如數照付給她。我和朋友上福昌飯店吃西餐，她雖不同去，但也得根據發票照算；縱使朋友惠鈔。因她不曾參與享此口福，亦應收進這一筆吃賬。她嘮嘮叨叨的向我講了許多，我嘸啥話頭，祇是向她說：『這話要笑煞外國人』，同時我心裏却也滿意，我想，我齊家未能，但妻的嚕囌假使可以笑煞外國人。那末治國平天下倒有辦法了。

沒有家感到不便，有了家覺到討厭。不要以爲齊家

是一件容易的事。女人難養，聖訓照然，儘是一等幹練人才，對外也許一切都應付裕如，但到了家裏就會用不出勁，人各有家，望「家」興歎，想決非我一人而已也。

倚老賣老

「倚老賣老」是一句諺語，「老」究竟能賣多少錢，固然並沒有市價的規定，但年老的人比青年易於受人的重視，這是事實。社會上一般人都以爲「嘴上無毛，說話不牢」，好像青年人說話全是靠不住的。其實這是冤枉了許多青年。說話的牢不牢不一定是可以用年紀的老或少來斷定的，青年中浮而不實者固然有之，但誠懇樸實者亦大有人在，而相反的老年人參透世故，一味圓滑「老滑頭」的話竟常是句句不可靠。

然而社會上積習難返，青年似乎總是不值錢。我們慣常所用的嫌辭「人微言輕」，所謂「人微」，也許原是指地位的卑賤而言，但究竟也含有一點年輕之意，意即青年人的話是沒有分量的；假使花甲以上的老伯伯自稱「人微言輕」，就會覺得謙虛過分了。

因爲社會上對於青年的輕視與對於老年的重視，我常自恨年齡太輕。我第一次服務社會是十九歲，那時我到某中學教書，同事中每有問及我的年齡，我總覺羞答答地不敢實言相告。後來轉入其他幾個地方服務，我常是列入年齡最輕的一個，同事中談及年齡，總很輕視的以爲我還是一個小弟弟而已。

我爲了年齡太輕，受過不少委屈。老年人對於一般

年輕的人總認定「這樣年輕的人，懂得什麼」，假使年輕的人在老年人前高談闊論，他們就會說「我鹽也比你多吃幾斤，難道你的見解會比我强」！鹽多吃幾斤就是資格，年輕人有什麼辦法？

我並不反對敬老，但我厭惡「倚老賣老」。至於年齡實在不老而也欲「賣老」，那更是惟有「嗤之以鼻」！

略談男女平等

也許因爲我自己是男子的緣故，我有一個偏見，我總覺得女子總不及男子。

就以唱戲而論吧：花旦是女子的事，然而頂頂大名的花旦梅蘭芳却是我們男同胞。應該是女子的本份，尙且給男子出風頭，其他則有何說！

在中國，一晌把女子看得很低，甚或視作禍水，唐代出了一個武則天，做起皇帝來，也算爲女界同胞爭了一口氣，可是小百姓却見到女子也位居九尊，於是認定世界是要反了，果眞，她的皇位反了完結。

清代末葉，慈禧太后掌握國權，小百姓們又都認爲這是不祥之兆，後來外患相繼逼來，國事弄得一團糟糕，統認爲是這不祥的結果。

鼎革以還，男女平等的聲浪雖然唱得很響，但至今各院部會的領袖畢竟全是男子。

在畫報上，我們常見有女學生的照片，并註着「某女士，某校高材生也。」「高材生」也許不全是假話，

但在男女同學的學校中，第一名慣常還是給男同學所得，女學生考第一名却絕無僅有，這是事實。

不過，機關中薪給最低的職員，往往也是男職員而不是女職員；學校中考分列入末等的學生，往往也是男生而不是女生，這倒也是事實。

所以，我以爲男女在社會上縱使平等了，女子也還是屬於一種勿尷勿尬的人。

欲蓋彌彰

人做了不可對人言的事，難免有點虛心，總想法用言語或文字來掩飾，其實有許多醜事是無法飾辭以聲明的，往往不聲明，人家也許還不盡知道，一聲明却欲蓋彌彰，醜聲四播了。

這裏想起一節流行很普遍的故事：某貧民一天驟然得銀三百兩，累他寢食不安，安置床頭，藏在身邊，都不放心，最後在附近荒地掘了一洞，悉數埋藏，上面蓋以巨石，一切辦妥後，他又恐人家發掘，遂在巨石上寫着很大的「此地無銀三百兩」七字，他以爲這樣一來是萬無一失了。那知明日清早隔壁王二挑水路過此處，見此大字，引動其好奇心，翻開巨石，見是銀子，於是臨財苟得，全部取爲己有。取去就走，也許此事未必就會水落石出，但王二畢竟虛心，他誠恐被人發覺，再在「此地無銀三百兩」下添一句「隔壁王二不曾偷」，這樣一來，不用說，王二當天就被捉將官裏去了。

這雖是含有諷刺性的笑話，但世上像王二這樣的人

不是沒有，而且很多。我們常在報上看到的「聲明啓事」，實在有許多是王二之流的表現。

假使有人聲明他自己是兩袖清風，那末我就會想：他必然十分貪污。

三令五申

據說烟賭娼三者是社會三害，負責治害的地方官上任照例有一個禁令，但不知是小百姓甘自下流，還是地方官不眞願意禁絕，所以禁令一下，照例是「日久玩生」，於是再命文書工作人員重辦一個禁令，而「日久」了自然又是「玩生」，連續不斷的「禁令」，這就叫做「三令五申」。

事實上呢，三令五申之後，煙賭娼愈益風行了。然而公事已經辦過，死人可以勿關。「業經三令五申在案」，這就是公事的成績。公事須有成績，成績祇求「在案」，「在案」了，就萬事太平了。

我沒有辦過這類公事，我懷疑這類公事是一起做好的。先是一個普通的禁令，接着草擬「日久玩生重申禁令」及「業經三令五申在案…特再愷切告誡」的文告，一起辦齊了，然後分期發貼。

法律不外人情。亦不能違合乎習慣，「積習難返」，此小民所擁護，亦官吏所公認，既是積習難返，自然什麼都沒有辦法。所以做官的謙辭，總是「愧無建樹」。

上述的煙賭娼，僅舉一例而已。所謂「公事」云者，全不過這麼一回事也。

國慶感言

七月份以來，每月有應該牢牢記住的紀念日，七月份是七七紀念，八月份是八一三紀念，九月份是九一八紀念。在以上這幾個紀念日中，雖然沒有人在禁止我們歡笑，然而摸摸良心，想想往事，究竟我們笑不出來。

現在達進了十月份，才得到了一個可以歡笑的國慶紀念日。胸中已沉悶了長久，今天是應該歡笑一番了。

不過細細一想，這笑還是很勉強的，還是祇能「皮笑肉勿笑」。

總理倡言革命，建立民國，當初是懷着多麼大的希望，志士仁人不惜棄頭顱以拚者，就以爲推翻專制政治以後，可改爲「民國」，以白話來解釋，也就是「國家是人民的了」。因爲是爲人民謀福利，所以明明是國家大事，人民也會十分起勁的趕。然而說來傷心，那裏料得到民國以來，小百姓過得眞苦。年年今日，小百姓雖然也隨聲附和一同慶祝，而內心却正含着無限的悲哀。

小百姓在悲哀痛苦中度日，遂把「民國」的意義是糢糊了。小百姓眞弄不明白這國家究竟是誰的？

人在飽經憂患之後，希望是會降得很低微的。現在小百姓決不再想到國家之誰屬，名義上就儘算民國吧，但人民飯總希望能吃飽，其他的主權也不想再爭取了。

自殺與辭職

嘴里常在說「我要自殺」的人，對自己的生命必格

外重視，決不會眞是自殺的。舊時侮辱女性，以爲她們有「一哭二餓三上吊」的手法，所以稱爲「手法」云者，因爲她們並不眞會餓死與吊死，原旨在嚇「老公」而已。她們有時確然不吃飯，但她們會背着人偷吃鷄蛋糕，逢到不吃飯而仍不能嚇倒「老公」，於是進一步就聲明「我要自殺了」，她們會把繩索眞的環在樑上，但必須聽得家中有人走進房來，她們才會表現把繩索套進頸上的姿勢，料定見死不救是決不會有的事，所以她們的生命終究是保全了。

眞是有決心自殺的人，決不預先聲明，自殺的方法正多，儘可任意選擇默默地去死，先行發表聲明，決不眞會去死的。

同樣的在某一組織中生存，假使有人高言辭職也是這一套把戲，眞有決心辭職，必默默地辦齊手續，飄然而去，假使預先聲明「我要辭職了」，決不眞會辭職，而正相反的必格外留戀於此位，聲言辭職，嚇人而已，要挾而已。

我並不贊成自殺，我也不願鼓動人辭職，但實在怕死而聲言自殺，實在留戀於此位而聲言辭職，欲以相反的言辭來對人恐嚇，對人要挾，那是滑稽的。

純文藝的月刊

作家

每冊另售三角
預定全年三元

刊載小說詩歌戲劇雜文小品等國內文壇知名之士經常執筆並刊各國譯文內容充實編排新穎是中國出版界的生力軍是中國新文壇的拓荒者歡迎訂閱
南京中山東路三一二號建國書店總經售各埠各大書局均有經售

雜文 **高樓雜寫**

林涵之著　林先生文筆犀利見識高超本書搜集讀經隨筆高樓雜寫大家談等幾十篇雜文目前的時代與社會是病態的林先生的文章正好比醫生的醫刀針對着這病態
每冊五角

小品 **殺嬰**

何心女士著　何女士在各報上所發表的小品都是現實的題材她暴露着社會各方面的病態而提供了社會的問題不但可作文藝作品讀且可供社會問題研究的參考
每冊五角

論著 **戲劇論叢**

徐公美著　徐先生是知名的戲劇著作家他過去的作品早爲讀者認識無用介紹現在他把最近發表的關于戲劇方面的論文搜集了起來由本會出版這是出版界的好消息也是戲劇研究者的好消息

中篇創作 **牢獄中出入**

丁　丁著　民國以來中國的政局動盪不定而在這政治的動盪中便有政治獄的出現了丁先生吃過幾次政治官司用他極生動的文筆把他入獄的經過寫出來可作小說讀可作野史讀是非常有價值的一部作品。